



• 號月二十 •

期六第卷六第

(號在十三第字總)

NATIONAL CENTRAL LIBRARY

華國主文協會廣東省會出版

文壇月刊第六卷第六期

出版日期：一九四九年六月一日

論文

文學與愛情（上）………周鋼寧（一八八）
人的認識與人的文學………姚濁波（一九四）

小說

小紅和她的哥哥………雪倫（一九七）
小鬼的故事………游牧（二〇〇）
貨幣價值論………蒲紫（二〇五）
私梟………

劇場

狂濤孤舟（中篇中）………陳碧遙（二二四）

某中學圖景（素描集）

詩選

假如上帝對我這麼說………孫用譯（一九九）
看呵，一個播種者向前面播種………梁蔭本譯（二一五）
獻詩（詩集）………夏新民（二一五）

散文

白鵝之歌………孫用譯（二一六）
星星盟………盧森（二二五）
向日葵………陳敏端（二一八）
獨語………柳虞慧（二一九）

書評

我看到了曙光………余秋子（二二〇）

歲暮雜談二三事

文壇月刊

第六卷第六期
總第三十六號

主編人：盧森

編輯委員：李若川 陳子殷
張希哲 雷沙鷗
陳容子 李勵文 朱渺
劉偉森 仇章

發行者：文壇月刊社
廣州22惠福東路六十八號

發行所：中華全國文藝協會廣東分會
電話：一〇六七四號

總經售：廣東文化事業公司
廣州惠愛中路二十五號

總經售：香港智源書局
惠福東路六十八號

印刷者：明德印務局
電話：一〇六七四

售價：本期另售國幣一五、〇〇〇元
敬致酬金：文每千字一萬至二萬元，詩每
行二百元至五百元。

前正 後文	封底裡	封面底	位置佔 面	全而半面	四分之一	每英 角時
五十萬元	五十四萬元	六十五元	三十萬元	十五萬元		
廿五萬元	廿七萬元	卅五萬元	四十萬元	二十七萬元		
十三萬元	十八萬元	廿五萬元	十四萬元			
元	元	元				

文學與愛情

周鋼寰

目次

- (一) 愛情啟發了作家的天才
- (二) 愛情復活了作家的青春
- (三) 愛情誕生了浪漫的主潮
- (四) 愛情擴大了作家的生活
- (五) 愛情點燃了作家的感情
- (六) 愛情昇華了作家的理想
- (七) 愛情結晶了作家的作品
- (八) 愛情轉變了作家的人生

文學

靈感的泉源澆開作品花

須互相一致地配雜——

我倆爲什麼又不相和合？

請觀高山與青天相吻

九與文學結了不解緣，「飲食男女，人之大欲存焉」（孟子）「青年男子，那個不善鍾情？」

妙齡女郎，那個不善懷春？這是我們的至神至聖！」（歌德）文學的本質是「情感」，而愛

情又爲情感的母親，許多作家爲愛情而生存，爲愛情而受苦，爲愛情而創作，如果說作家作品是人類智慧的奇花，愛情便是滋養這作品花的甘露。」詩聖曾如此向人高吟：愛與慧心

是同根而生，兩者始終在相依爲命，正如理性跟着靈魂！」（但丁）每個作家，他生命史上都點綴着愛情的波瀾，每個作家的作品，都滲透着他戀愛的血絲：

雪萊：「愛情的哲學」高歌：——

「泉水與河水混合，

河水和海水相雜

那天空的清風，

水與溫和情緒交集；

世界沒有單獨事物，

萬物都依神聚的律例，

人李賀更謂：「天若有情，天亦老！」

法，康斯當（Benjamin Constant）謂：「

文學與愛情就是比翼鳥，連理枝，文學與愛情就像泉水與河水的混合，高山與青天的相吻，柔波與濶浪的緊握……自然界的一切接吻有何價值？假使愛情不與文學熱烈擁抱交流！

郭沫若以妙齡女郎作爲文藝之女神，他的詩有云：「花呀，花呀，宇宙之精靈，鳥兒才歌唱！人心才不是一朵泥塊！」鬼才詩

白石壁上立地可以生出神奇的影像圖畫，在死滅中立即可以生出艷情春意的宇宙！」

1. 愛情啟發了作家的天才

愛情實是啟發作家靈感最有力的刺激，愛

(1) 藏書圖南京

情實是誕生天才之靈犀——大詩人歌德的名詩「

(189) 紹馬哀歌」(Roman Elegies)就是在「軟玉溫香抱滿懷，春至人間花弄影」中，水到渠成的作品：「我常伏在她（指意大利女郎富士婷Fustine）的手臂中，與詩，我常以手指在她臂上輕敲，與所寫的六韻合拍，當她在甜蜜睡眠中的呼吸，使我有超越人生的精祌！」

貴族文人曹雪芹（紅樓夢作者）是萬花叢中度日的「錦衣紈袴」，他也慨嘆他的天才不及女子，一半是她們所賜：「今風塵碌碌，一事無成，忽念及當日所有之女子，一一細考過去，覺其行止見識，皆出我之上；我堂堂鬚眉，誠不若彼裙钗，我實愧則有餘，悔又無益，大無可如何之日也……以至今日一技無成，半生潦倒之罪，編述一集，以告天下，知我之負罪固多，然閨閣中歷歷有人，萬不可因我之不肖，自護己短，一并使其泯滅也！」

雪芹：「雲雀頌」有着象徵的抒敘：——
「向你歡呼，幸福的靈魂！」
「你從來不是飛禽，
你在天堂上，或在天堂靠近的
那兒傾倒你的全心，
那一段又一段，華麗的，不假思索的
藝術啊。」

正在沉落下去的太陽，
一道道光像黃金，
上面的雲彩都因而光明，
你也在浮，也在奔，
像一個沒有驅壳的快樂，有個比賽剛舉行。

這整個地球和大氣，
而當夜色這樣岑寂，

月光如雨——這天空里光明就氾濫了
從一朶寂寞的雲裡，
這未晶亮的珠珠，

因為你一出現，就是一串樂句，如雨
從垂虹的雲里也不會掉下

你是什麼，我們不知道
什麼跟你最相似？

這末晶亮的珠珠，
教給我，你腦袋里所藏，

那一定有的歡樂的一半
比一切在書本子裏

比一切用尺量得出來的
那些快樂的聲音更好

你這看輕這塵世的，願詩人有你的點
找得到的珠寶
比一切用尺量得出來的
那些快樂的聲音更好

你這看輕這塵世的，願詩人有你的點
找得到的珠寶
比一切用尺量得出來的
那些快樂的聲音更好

你這看輕這塵世的，願詩人有你的點
找得到的珠寶
比一切用尺量得出來的
那些快樂的聲音更好

你像一朵玫瑰棲宿在
自己的綠葉中間
給溫暖的風所摧殘
就發出這樣的香味來

這裡所指的雲雀象徵着作家的愛情，不假思索的藝術那是愛情，它一出現，作家就有一串如雨的樂句，當愛情像夜鶯歌唱時，作家的頭腦就全部光亮，世紀在他面前戰顫，地球都鳴着回聲。

普式庚在詩篇織進愛情的纖維，寫來份外起勁，文思泉湧：

快樂，明亮，新鮮，可是你的音樂更
超過它：

我以恢復了自由的心去追求有力的韻律
把思想與熱情連結在一起，
我寫着而心中毫無嘆息
在我的筆下，不忘却
在詩篇中還描寫着

要不然這樣水晶的河流似的歌調怎可

能？

女人們的纖足和圓顎，

可是這已是一堆不能再燃的殘灰，我始終是憂念着，但是缺少了眼淚。

不久，這往昔的溫情

再在我的心房中翻土

這時候，我開始寫完了

我那二十五章的詩篇」（「奧尼金」）

文學中的愛情，呼喚着幸福與命運，呼喚着哀怨與明天，呼喚着期待與憧憬，它像是嬰兒的夢囈，夜空的明月，林中的鳶鶯，桂花的飄香，它歌唱着「無底的幽咽」，歌唱着「憐與相思」，歌唱着：「浪漫蒂克的薔薇」，歌唱展開花之晨的王國。

拜翁總是暴風雨中的海燕，却被許多柔情似水的女性溫存他的傲骨變成優美的天才詩篇：「喜歡女性是他詩人性格的反映，他接近女性的時候，才是幸福的，他在倫敦單宿的住處，用着一個老年的女僕，連這個粗獷的女僕也能夠使他的心安靜。他是生來就有著渴慕優美的，溫良的東西的情緒。」（見鶴見祐輔：「拜翁傳」）

愛情激發了老年歌德的藝術創造的天才，

有神祕的歌聲為証：

「不可名狀的，

是在這裏

被做成，

永遠的

女性

是在將我們
提引！」（見歌德「浮士德」）

壇 文

歌德所追求永不滿足的愛，……那是純

藝術的愛情，理想上的愛情，張競生說：「想

歌德自己也不深知道的，即他的詩思，有一緊要的都份乃好女子所發」，歌德因佛蘭德利克

的愛情挑動，便為她作了「歡迎與離別」及「

野薔薇」二詩，愛上了慕米蘭地方（Malland）

的一個美女——麗姬（MadalenaRiggi）便為她

作了一首“Arnor als Landschaftsmaler”的歌：

……由此可知歌若沒有在情場大加廝混，斷不能啟發成那麼多的愛情名詩，而獨步千古，歌

德在創作時復喜歡獨坐，牽引詩思，他的媳婦

的姊妹說她在從事創作時，常要有少年女郎在

他的研究室中，她們靜坐在那裡，既無工作，又不談講，常使她們感覺窘困，而無奈何。

有些學者主張藝術的天才與性的活動力有

極密切的關係，同時這亦可當作愛情（愛情有

「靈」與「肉」二個本質）與文學深切關係的

最好証明，關於這點穆比斯博士解釋得很為透

徹：「藝術的傾向，有視為性的附屬性質（Se

condary Sexual Characters）之可能，正如同鬍

鬚和他種男性的性質，它們的發展為一種誘惑

女性的手段，因之如體魄的偉壯，聲音的宏亮，

以及其他種種才能，均有待於性的關係而完

成，人類在最初的狀況中，婦女的工作多於男

子，男子的優越精力，僅用於從事戰爭，以抵抗另一男子，他奮鬥的目的，為佔有一女子，

正如一個凱旋的戰將，欲求有一個女子在場，

為他英武的證明，一個演說家因他所傾心的女

子出席，而精神格外興奮，在藝術才能上能得

到增進，詩人的天才與性的能力，有密切的關

係，他們才能的發展，能因閹割而受阻過，就

閹割的動物而言，體格總仍強健，而性質方面

，就有變化，最顯著的，是失掉牠好鬥的天性

，所以人類中的天才，喪失性的作用，亦將消失種種之性質，在史籍上閹人之中，祇阿柏拉

德（Abelard）為僅見的詩人，但他在四十歲

時，才喪失他的性的能力，且同時亦不能再算

一個詩人，歌者中總不乏閹人，但他們僅為資

藝之徒，更談不到藝術的創造；作曲者中有閹

人，但均屬平凡之才！」大哲學家叔本華氏亦

階異愛情是刺激創造能力的良方，他云：「性

慾的本能，無時無刻不強盛，牠是炎炎不熄，

欲焰也是心靈最大的力量，智慧最大的蘊藏，

由此而發出強烈的效率的作用，在這個時候，

生命真是在強烈的和活動的情形中」。「牠的

兩極這樣活潑的運用起來，人於是有了最高的

智慧，在忍耐的時代，這種情形尤為顯然」。

（節錄 Moebius' Schopenhauer 五五頁）據麥

奇尼可夫謂在挪威易卜生（Ibsen）死後他與

巴達克小姐（mademoiselle Bardach）戀愛的事

實表現，留下了一個很深刻的印象在人們的腦

中，認為易卜生晚年的天才是由她啟發的。

2. 愛情復活了作家的青春

郭沫若是天才的情種，他雖是五十多歲的高齡，而他的創作却比十八歲的少女還要熱情！

「藝術家是常常有破瓜期的」（歌德語）當老年的歌德（七十四歲）於卡爾斯巴德避暑之際，與一個才十八歲的少女劉蕙佐（Uhlki

(1911)

Lovvow 相識，這個女子美麗皎媚絕倫，藍眼睛，棕希髮，天真活潑，熱情洋溢，大詩人歌德對她含苞初放的嫋嫋玲瓏，掀起了熱烈的情慾，這次戀愛使他再返到少年的青春狀態，與她在一起消費的時間很多，且常伴她跳舞。

時代進展像水流，生命的樹也是常青的；當作家為愛而創作時，因要感同身受喚起模倣的感情，於是就發生窮途彥彥而空想的奇蹟，於是返老還童了，青春復返了。正如 Y·奧麗沙所云：「不知什麼緣故，青春突然回返到我，我看見自己粉嫩的手上的皮膚，五月環舞在我的中心，我年輕了，——我十六歲，一切都不要——一切憂慮，一切苦惱，消失得無影無踪了。我年輕了，生活在我的面前招手。」「我想寫這樣的小說，我集中思想，我形成了結論，而我的主要的幻想——是想對青春的色彩保有權利的幻想，我理解了我的主要的幻想，是保有青春的真實性……」「我不能在自己與你之間發見類似，我就不能寫作」「我創造青年的典型，我要把青春中最好的東西給他」（見適夷譯「文學的新道路」）

當但丁得到貝德麗采的青盼時，他就青春復活，熱情洋溢：——
「她底全身都表示着溫存謙遜，在稱讚她的聲中緩緩地輕步着微塵，她好像本來是住在天上的一位仙人，降落在凡間，為要把奇蹟顯給人們，她把快樂的柔情向着凝視她的人們洒遍，

她溶溶的秋波直注入了人們枯槁的心田，誰若沒有嘗過她那種慰安，溫暖，誰就要意會也是困難。」「那淑女溶溶眼波中漾着『愛』底小影，流盼時會令一切都變得生意欣欣，她一走過便使得人人都躊躇發怔，她底寒暄使得受者心頭跳動怦怦。」

那寒喧……會令人胸中的邪念一旦完全消亡，你看憎惡，傲慢，遇見她便不知去向……

我只覺得我底生命已成了可怕的慘澹，我在漸漸地向下墜落好像走入深淵！」不久又有一個年輕的美貌女郎底姿態闖入但丁底眼簾，復使得絕境的但丁生命煥然一新，青春捲土重來：

在說着你的時候的優美思想，到我底心中裡來紛擾常常，她傳來了「愛」底使命是溫存異樣，要我底心來承諾地底主張。

我底靈魂向着我底心頭來問：「這到底算是一個什麼精靈，强悍地把所有的思念一概驅逐，却在用着這樣的希望來安慰我們？」

我底心答道：「魂魅，你不要惆悵，這是新的精靈，來自愛底身上，特來把萬般柔情的意旨向我宣揚」：作家是自然界，愛情是春風，愛情給作家帶來生命的春天，愛情會給作家帶來歡樂的明天；

「心，我的心不要沉湎在悲哀里，順從着你的命運；

「我心的悲傷竟乾涸到了我底淚泉過分的悲傷竟乾涸到了我底淚泉

而春天會給還——祇要等待——

那冬天從歡樂中偷走的一切。」

只有黯淡的顏色來點染我底臉龐，在人前我一被這死別的相思所困，像煙燭般的苦痛即刻便佈滿了全身；

「他倒在斗室小床上，幻想的蝶兒紛紛的在他心間閃耀着金色的翅膀，詩思比海濱還壯闊，衝擊得他心岸澎湃作响，

一格一格照滿了紙窗」（威克家）

他看見月光像愛情的顏色，「無論什麼時候都是那樣溫和順從快樂時好像生氣勃勃的早晨，純潔到如像是詩的生命，美麗處如像是接吻的幸福，

嬌艷的微笑，亞麻色的光澤的髮鬈，隨便在那篇小說里你能毫無思慮地可以尋到她的縮影」

（普式庚：「奧尼金」）

一个新的力量鼓動着生命的脉膊，歡迎溫和稀微的晨光，加諸我身。大地呀！你昨夜未嘗沉淪。現在我見你充滿了朝氣，現在開始給我一切的快樂，下一種有力的決心，使我復甦，我將努力尋求高尚的人生」（歌德：「浮士德」）

愛情對於作家，凡接觸的事物都產生新鮮美麗的思想，一切景物都洶湧着作家的心泉，愛人每一句話對於作家都富有神祕的韻緻，每一動作都掀起他生命之高潮。

3. 愛情誕生了浪漫的主潮
大詩人歌德，多才多藝，天才卓越，吸引

了不少婦女的傾心，真正的戀人也不下二十多個，最動人的場面，就是奕米利亞，（妹）路青德，（姊）兩姊妹爭相愛他，弄得歌德左右逢源不知所措：當奕米利亞熱烈擁抱深長親吻時，正在這個當兒，她的姊姊路青德，忽從側門衝出來，對着妹妹大聲叫道：「你不該獨自的與他作別，我也要與他作一個斷絕的別禮」

此時，路青德就緊抱着歌德，瘋一般的狂吻歌德的嘴唇，既而放開，又出神般的注視着他面孔，待他將要對她勸慰時，他並不要聽，即大着步在房中踱一個圈後，忽向沙發椅的一頭倒下了，她的妹妹奕米利亞總竭力的勸解她

，而她只表現出一種像舞台上的悲劇狀態來，一面推開她的妹妹，一面又是大聲叫道：「這不是頭一次，你將我的愛人奪了去，本來你被你奪去一樣，我知道我已失去了他，我以後也不想再把他作為已有，但是你也不能享有他，要想同時享有許多的愛人，我因性情率直，以致不能如你那樣詔媚而易得人愛……」他愈說愈凶，到後她並說及她的妹妹的穢行，奕米利亞向歌德示意，叫他快走開，但他的姊姊已覺得：一時酷性發得愈厲害，猛起身的向前一步，很嚴重的注視歌德一眼，伸手抱住他的頭，兩人的面孔正相對，於是她一面向歌德的唇上又親了幾個熱烈的吻，一面更惡狠狠的厲聲道：「現在留心看我的詛咒：以後倘有在我之後第一次吻你的嘴唇者，必永遠永遠加倍的不幸！」她又轉過臉向她的妹妹說：「你還和這個人再往來麼？上天必聽我的發誓而降罰於你

！」歌德受到這樣的詛咒，大為驚懼，還沒有待路青德轉向他叫快的滾開時，他已一溜烟走開了！

因為有許多美妙女郎追求他，死傾心於他，所以使他產生了驕傲的、極端的自由思想，他因為恐怕與一婦人訂婚而致她為他詩業之障礙，歌德於是竭力壓制他的熱情，他復表明他的主意於「真樂」：（Wahr Genuß）

少年慎自制

無爲情網陷

保持你自由

無牽亦無掛

當他名聞愈高，年齡愈進時，他愈想盡辦法禦防女性的誘惑：

「祇要這時未被俘

你將百遍逃網罟」

在愛情上他是永不滿足的，「但見新人笑

• 那聞舊人哭」是他的寫照：

「青年呀，聰明些，你莫徒然哭泣去

在這悲哀人生中最歡樂的一刻

當那無常心的女郎將你棄捨了

去呀。將已往的光陰都重行喚還，

吻抱第一個情女的胸懷雖甜蜜，

可是更甜蜜的是那新人的親吻。」

正因為歌德在戀愛上是永不滿足的，極主張放任自由，及抱着理想戀愛純藝術戀愛主義，遂使他的思想與當時的狂飆運動——浪漫主義的打破因襲，重理想，重自由；息息相通，寫成了「少年維特之煩惱」，「霍芝」掀起浪

漫主義更高潮的作品，——「瞿芝」一書中，韋斯林根既然熱愛着好友瞿芝之妹瑪麗，忽又移愛那風騷的女子阿兌爾海德，趕到他對於瑪麗懺悔，而他的妻子阿兌爾海德，已秘密地投入了他們侍僮的懷抱中，並借侍僮之手而把他害死，那個受了狂感運動感化甚深的男僮，對于阿兌爾海德的熱情，比較韋斯林根為尤甚，他會喘息不住的在他的女主人面前大訴其愛情。

說道：「我的脈管中所沸騰着的血，沒有一點不是你的，我沒有別的感覺，除了愛侍你！」

——這也就是歌德愛情生活的漫畫。

浪漫主義泰斗的拜崙，愛情的魔力在於他性格的複雜，在愛情上他需要不斷的刺激，需要心靈的狂風暴雨，求解救他的煩惱，他有比常人超出數十倍的敏感性，他能以宇宙萬象時刻推移的原則來最敏銳地感受愛情上的光怪陸離，千變萬化，興趣的縱橫……

拜崙是天才的矛盾大家，他對於結婚這件新事實感到旺盛的好奇心，而又感覺結婚是一種束縛，他無視着一切的傳統，而又對結婚這時天才的詩人拜崙，讓別人參進他奔放自在的感情世界來，却是難堪的痛苦，他很希望只有自己同行的，他願意自他獨自個在這種空想和感情的世界中旅行……

常識的數學的亞娜別拉熱戀拜崙，因結婚而求拜崙，而拜崙却是因結婚而求次仲的對手

。拜崙與亞娜別拉結婚了，一天強過一天感到他結婚的錯誤，他希望著洒落的米爾波崙卿夫人（她主張處理女人的最好方法，是用鎮靜術，不用口說，而以動作表示不討論而愛她，拿接吻去代替回話）那個的女性……他討厭他的新妻的冷靜機械，他發狂的愛着自己，即是所謂「克羅萊茵式」的戀愛……

他旅行到了意大利的拉米拉，遇見一位美麗的姑娘——馬格里達，他沒有學識，目不識丁，像野獸一般原始的女性，而他却覺得她很有興趣，給點錢便征服了她。

不久他又跟拉大那市的伯爵夫人——德列沙君佐莉（她丈夫六十歲了，而她却十七歲）戀愛上了，她像朝日一樣艷麗，像正午一樣地把他迷惑得魂魄顛倒。

他踩躡克羅萊茵，踩躡克列里，虐待亞娜別拉，又討厭美麗而具妬忌的德列沙，君佐莉……拜崙因在愛情上是鴉怒濤追巨鯨一樣的充滿冒險精神，瘋狂地遊蕩放縱中間來混蒙自己，所以便歷盡失意，別居，被迫害，被追逐，孤獨的痛苦，而能以血淚結晶成浪漫主義典型不朽傑作「曼弗雷特」「堂瓊」。

曼弗雷特以為「我」是絕對自己毫不假借他事物的，誰都不能賞罰我，左右我所為的善惡，我自己能評判賞罰的，無勞他人，鬼神，人們，實絲毫不能加我，這便是拜崙精神的表現，是根本上不能妥協的，這也便是現代特有的自我主義者的代表，因自我的極度擴大，不能妥協，所以他悲觀絕望，成為十九世紀的一種厭世病及懷疑病。

拜崙：「堂瓊」的主題，就是剛強不屈的精神，反抗到底的態度、懷疑一切，詛咒神明。

「堂瓊」是一萬六千行的長詩，這部傑作是帶有濃厚的自傳性色彩，也是拜崙愛情生活總結算。「堂瓊」里，堂瓊母親哀涅茲的辛酸描寫，正是對拜崙愛人亞娜別拉的筆誣！

「堂瓊」裏面有着：

「先給予酒和女人罷

諧謔，歡笑

說教和蘇打水

請留在第二天

一切喜劇用死來收場，

一切悲劇用死來收場，

一切喜劇由結婚閉幕」

這幾句詩是拜崙的自白，是詩魔拜崙對愛情看法的一個註腳！（未完待續）

文壇 第一期 新年號要目預告

論 文 論 文 學與愛情（中）……周鋼寧

論 文 論 文 論歌謡……高爾基

小 文 論 文 父親……巴爾克札

命運的影子……周 塞

文 論 文 高爾基

不滅的友情……李承焜

愛和恨交織的往事……李野草

狂濤孤舟（中篇下）……陳碧遜

旅途散筆……天 鐘

散文 召喚……鍾 浩

我愛黎明……帆 天

昆蟲篇（詩集）……顏國樞

路邊的人（獨幕劇）……何逢譯

★元千捌萬壹零號大特年新

人的認識與人的文學

姚濤波

——自己明知是奴隸，打熬着，或者不平着，一面意圖掙脫而至於實行掙脫的，即使暫時失敗，還是套上銹鍊吧，也却不過是單單的奴隸。如果想從奴隸生活中尋求「美」來，讚歎，撫摩，陶醉，那可簡直萬劫不復的奴才了，他使自己和別人永遠安住於這生活。

魯迅：漫興。

中國還沒有「人」的這個認識。

說起這話，也許很多人會吃驚，大聲呼斥我是「文壇妖孽」，「謬種」之類。中國有四五千年歷史，歷史是人的紀錄，怎麼會連人的認識都沒有？但是，說起來，却真的沒有，因為「人」的確不單具有「圓顱方趾」，走起路來像一個大動物的就可稱為人，他必須有眼能看，有耳能聽，有智力能想，有鼻子能聞，有話能說，有人的權利享受和尊嚴的，才能算是「人」。

讓我們翻開歷史來看，這些方塊字所紀載的，就是徹頭徹尾的，以皇帝為主子的「金字塔式」的奴隸活動史！由皇帝以下，「文武百官」，而至於「販夫走卒」，都是以「皇上」為中心的一群奴隸，皇帝一個人高高在上，不但「滿朝朱紫」要「三呼萬歲」，就是小得如百姓家裡，能「動香火」的，也必須設「當今萬歲」的「龍牌位」，這樣把皇帝，敬奉作為一個高超的主子，為一個近乎脫離「人」群的神。

你說皇帝的臣下不是奴隸嗎？並不，君主時代，連意識都應該「奴隸化」的。天下只有皇帝才尊嚴，皇上的「御旨」，無論「皇親國戚」，都要「俯伏聽命」，「欽哉謝恩」。就是有冤枉吧，經過「聖上」「硃批」以後，都只有「君要臣死，不得不死」，死是人生一件大事，死可以，當然死以外的事情，更可以了。皇上如果高興的時候，「勉以嘉名」，「賜九錫」，「黃金萬兩」，「珍珠百斛」；但如果皇上有「聖慮」或被「皇娘」弄得不舒服時，小則「拂袖退班」，大則斥退，而更有不識相的「家奴」，想用「屍諫」觸怒「龍顏」，「監斬侯」，「凌遲滅族」，這就「四大皆空」，「嗚呼哀哉」，「尚饗」了。

在「改朝換國」時代，名為革命——說好一點吧——也並不會把「人」的意識弄出，不過滾蛋了一個舊主子，而換上了一個新主子吧了。除了主子外，大家還是一群奴隸，還是「民可使由之，不可使知之」；皇上「二年一小考」，「三年一大考」，有是「龍顏大悅」時，還可以開開「恩科」，無非都是想「提拔」一些更長進，更會服從的奴才，利用着「古辭典」，「良禽擇木而棲，良臣擇主而侍」，他們以為自己是「禽」，而皇上當然是「良禽」應擇的「棲」處了。更何況普天之下莫非王土，率土之濱莫非王臣」？

「臣」這個字，揭開西洋鏡，就是一個奴才，說漂亮一點，不過做了皇帝的奴才而已。因為不單他自己是奴隸，而且，必須帮着主子去塑造成更多奴隸，這應該比奴隸更下作。「聖上」一個人，統理着成千成萬的奴才，奴才，又給主子不斷的塑造奴隸，在上所好則好之，在上所惡則惡之」不但身體受奴役，就連心都被奴役，所以皇帝的事情，不干奴才的事不準說，不準看，宮中養成千成萬的宮女，把他們的青春，像花一樣的凋謝，把好好的男子閹了，放在宮中，作成廢人，還說是「娛樂聖上」人民不准說一句話，皇帝的「御樂」「梨園班」照例是不准聽的，皇上出門，人民必須「俯伏道旁」，「不敢仰視」假若你想鳴不平，想說，想聽，想看，想不做奴才或奴隸，就非「造反」不可！

造反是「滅九族」的，當皇帝的「大臣」「奏聞」時，照例是「龍顏震怒」，「明令討伐」，而「成者為王，敗者為賊」，打不過皇上，當然是要「斬首示衆」，「懸首城門」，而照例是說是「大逆不道」，要求他的奴才奴隸去「十手所指」，說「遺臭萬年」或「一殺不可盡其辜」之類。近代一般軍閥，還想做這個迷夢，他們割據一方，當然也想享受「主子之尊」要人「敬若神明」。所以既然也「稱孤道寡」起來，他們的本意，

原想效法「先聖先王」的，但是，却仍然是個奴才而已——做外國人的奴才而已——如吳佩孚，孫傳芳，曹錕之徒，在名稱上，是進步了，做了「洋奴」，但是中國奴隸的情況却更加悽慘了，過去時代，只有一個主子，而軍閥時代，就有多個的主子，這又不是「龍戰」可比，而是更悽涼的受人剝削，受人束縛，中國在這衆主子中，做了更多人的，多角的雙重奴隸，所以，孫中山先生說：「中國是一個次殖民地」，簡單的說，我們就是做了奴隸的奴隸。

以現在的立場去清算着已往的歷史，並不是沒有好處，牠就給我們可憐的中國人，去認識歷史，已解脫已往的對「人」的污辱，所以，我們現在要求我們認識我們是「人」。

發見人的意識，是重要的，而更重要的還是要把自己與「羣」分清楚，韓信雖然賣着漢高祖劉邦打天下，但是一到主子不歡喜時，却做了「肉員」料；岳飛的一股「赤胆忠心」，却在風波亭上，入了「鬼門關」，而死了也不敢怨起皇帝來，這二種人的結果，正好反映出過去對別人的沒有認識，也對自己沒有認識。「泗水亭長」劉邦，做了皇帝，叫人制定朝儀，「三更三點」，「龍鳳鼓響」，「景陽鐘鳴」，「淨鞭三下」，「頂着平天冠」，左有宮女，右有太監，自己盤腿坐在上面，下邊是那些「叩頭虫」群，當然才理會到做主子的尊嚴，這樣以自己為尊，不以旁人是人，及只知別人是人，而自己不是人的意識，也一樣需要改觀。

文學只有奴才才能做，所以在奴隸制度下的文學，當時是徹頭徹尾的奴才文學。做官的靠這些文學如勸進表一類東西，來逐漸向「大主子」君王親近，皇帝打一個屁，也希望說得是香的，當然囉，皇帝也需要捧和拍的，甚麼「愛民如子」，「皇帝明察」這些東西，皇上聽得起勁，而這般奴才文人的文學，也說得起勁。或者，把奴才時的「文學格」說得高一點，就是捧着文學去宣化人民，使人民塑成更像奴隸，或挑着「王道」到邊疆去說服更多奴才。

文學就靠這般長進的奴才起家，或者這就是一般「學者」說「萬般萬下品，唯有讀書高」的原故。因為讀書才可做「文人」，才可以做「文章」，這個「法寶」的確自有「黃金屋」「顏如玉」，過去的文學，就是這些奴性發酵的集大成。

在「改朝換代」時，有點「骨氣」的，前代「遺老遺少」，當然可以捲起皮包，不做新主人的官，去「笑傲烟雲」，「奴僕風月」，「不求聞達」，但這文學就脫掉了奴才文學的緣分嗎？不！這也正像一般在同時期，「官經過重」的說新主人是「仁義之師」，「吊民伐罪」，或「青天已死，黃天當立」，「真命天子降世」一樣，還是奴才文學，還一樣不會認識「人」，還一樣不會解脫古人造就的「雙活結」！這不過是直接和簡接的關係吧了。

在沒有「官進」之士，他很可以留起長指甲，拖起「安閒鞋」，「羽衣蹁躚」在家裡「剔剔牙齒」；「摸摸肚子」，「吟風弄月」，「卿卿我我」，或「對月傷懷」。或「望秋感慨」，或發展自我的雄懷，「欲挽狂瀾於已倒」之類，這些就是「人」的文學嗎？也不！這些只是準官僚，準奴才，因為他們心裡上都想要「皇家」出點力的，這些文學，無以名之，名之曰：「準奴才文學」，準奴才，始終是奴才的意識；沒有「人」的意識。所以準奴才文學，還不是「人」的文學。

這些都不會認識自己是「人」，當然不會認識自己是人的文學，現在，就需要我們認識自己是人，而文學也就是需要認識自己是人的文學。

我們應該認識自己是「人」，不是奴隸，不是牛馬，自己有生存權利，有自由，有尊嚴的人，而人的文學，也就需要使「人」認識「人」，為人而服務的文學，高呼「皇帝萬歲」，或「吐了半口血，用侍兒扶着，看秋海棠」的文人文學固然要除根，而在這時代中，不敢接觸現實，指導現實的「生旦丑」似的文學，也必須揚棄！

人的認識，就是對生活的認識；生活有二面，一是精神生活，一是物質生活；精神生活，偏重於道德（比普通道德範疇為廣），而物質生活偏重

於享受。

精神生活，需求道德的「美」，道德是相對的「己所不欲，勿施於人」，道德應該是適合於普通的人性，在同一時代中不能單有只適合在這一階級，而不適合於那一階級的，「只準州官放火，不準小民點燈」的道德方式，是要不得的，爲了自己要求人有「美」的道德，自己必須對人有「美」的道德，不能你有自由，而我就不準有自由，甚至官吏貪污，人民連說一句話也不可以的事。這不是「美」的道德行爲。就中國可引爲自豪的「固有道德」的「孝」來說，子弟對父母要盡孝，而父母對子弟的責任是教和養，子弟把父母丟掉，或不「孝」，當然不對，而父母把子女像放利息一樣，以子女做牛馬，這個孝，也是畸形的，父母對子女的教養，是注意子女的一個獨特人格的養成，使他認識人生，認識世界，把這一層忘記了，只欲使子女成爲「孝」字範疇中的父母的工具，這是做父母的悲哀！就現在的國家的教育而言，只使小孩子學會了「繁文褥節」，見了父母，七十歲的躬，「說爸爸好」，「媽媽好」，服服貼貼，不到十三四歲，就變成小老頭，這種不敢發他們「人」的意識，他們將來怎樣知道選舉？愛國？這都是教育的「空口炮」！人民不知道他們是「人」，對外來的侵華，不知道自己有權利和尊嚴的損害時，當然不知道愛起國來，更不會選起甚麼「公僕」來。人民不會認識他是「人」，始終只是作成政黨政治的工具，當然也更不知道擇取合理的政黨和政治。所以，「人」的認識，不仅是影响個人，而且影响國家。

在享受方面，人民有要求政府爲人的至低限度的生活享受。物質生活，包括衣食住行各種需要，必須解決，當然不容許貪官污吏，去搜括人民，把人的血液，壓榨出來，疏服自己生活，這不是「人」應該做的事，把「人」不當「人」，把「人」當食品的事，必不能存在！「擺肉筵」的時代，應該過去，「烹調房」中，不容許這樣的「厨子」再生存下去！人家可以隨心所欲去買汽車，坐飛機，進舞場，任意一揮千金，家中女人打扮得妖精一樣，而大多數「人」都在想食觀音粉，菜根而不可得，這樣享受，不是人應該享受的生活。

認識「人」，是很重要的，而文學也必須爲了這些理想而奮鬥，使每個「人」在政治、經濟、教育……各方面都一律平等！在精神生活，及物質享受上，要求各個「人」都平衡，而進一步，去批判現實的錯誤，領導阻撓到達這種平等目標的障礙奮鬥！

還有更重要的一件，我們是「人」的必須知道的就是：當認識自己是人以後，同樣的必須承認旁人也是「人」。當然，「人」的認識很重要。但是，「羣」與「己」的觀念更重要！「人」只有在群衆裡面，才能存在，人不能離群而單獨存在！「人」是社會的動物，是生活在人羣中的一員。所以，爲要求認識自己是「人」，而另一方面，必須認識別人也是「人」，單圖認識自己是「人」，而不承認別人也是「人」，只可以做一個極權者，或「皇帝權威」的翻版！過去的皇帝，及現在一般「剝削階級」，都是他們把自己認得太高；而把別人看得太低下，或者，更不會把自己以外的「人」，看成爲「人」。

這樣沒給予人認識自己，不裏心承認旁人是「人」，而單獨認識自己是「人」，而不承認別人是「人」，還談不上「人」已被認識。

以上所說，不但在物質享受上是已認識自己是「人」，而意識上，也已認識自己是「人」，單憑物質生活的享受是「人」，和飼養一隻畫眉沒有二樣，雖然，每天有魚有肉，也不能算是「人」，物質享受上的非「人」觀念應改觀，而意識上的非「人」觀念，也必須除去。

認識自己是「人」，承認別人是「人」，文學必須爲這目標而努力，暴露現實固然重要，批判現實，指導現實却更重要，去教導「人」認識自己是一個「人」，去教導「人」承認別人也是「人」，所以，在這立場上，凡對以不使「人」認識爲「人」的文學；束縛「人」發展認識自己的文學；色情狂的文學；或幫助少數「人」欺侮多數「人」的文學；都必須加以無情的打擊，而加強嚴謹的批評，去剷除這些毒素，文學到了這個階段，才可稱爲「人」的文學。

小紅和她的哥哥

雪倫

時鐘已經指着十一點了，都市之夜，却還是熱鬧的。酒樓上的電燈，放出了輝煌的光彩

，電風扇鳴鳴在轉動着。談話聲，叫賣聲，狂

笑聲，猜拳聲，酒杯碰撞聲……混和着，交織

着，衝破了夜的寧靜，掩蓋了從黑暗的街邊發

出來的，苦難者的哭泣與呻吟……

在一個小小的廳房裡面，正有一對才辨識

不久的情人，在那裡高舉着酒杯，預祝他們的

幸福。

「小紅，來，我們再乾一杯！」男的是個

二十多歲的青年，穿一件白紡綢長衫，手上帶

着三四個金戒指。他把女的酒杯斟滿之後，又

把自己的也斟滿了。

「你乾，你乾！」被叫做小紅的女人，看

樣子才十七八歲，然而她的一顰一笑，一言一

動，却表現着她並不是「初出茅廬」的人，你看

着她說話時的態度，是多麼大方老練呵！

「不，我們一齊乾！」

「王先生，我的酒量不好！」小紅輕輕地

把眼波一轉，伏在桌上格格地笑起來。

「小紅，你不要叫我王先生，這樣太生疏了，你應該叫我雲哥！」王先生情不自禁的，

挨到小紅身邊去，用一個手環抱着她。

「格格格……」小紅只顧伏在桌上笑。

「假如你真心愛我，你一定要和我乾這一杯！」王先生扳起了小紅的頭，繼續要求說。

「這是最後一杯？」小紅把頭靠在王先生

的肩上，用半開的眼睛，看着王先生說。

「好嗎，喝了這杯，我不再勉強你了！」

「我喝半杯？」

「不，一齊乾杯！」

「那末，你先乾！」

「不，同時乾！」

於是，他們把酒杯一碰，然後一口氣把酒喝乾了。

「小紅，你的酒量使得！」王先生一面說

，一面挾了一塊燒鵝，送到小紅口裏去。

「醉死了！」小紅故意把嘴唇翹起來。

「醉嗎？怕什麼，今晚我們到愛群去！」

「王先生，不，雲哥，你真的還沒有太太？」

「難道騙你不成！你看，我還這麼年青，

而且十幾年總是東奔西走，那裡有機會結婚？」

「你不再離開廣州？」

「這個說不定。不過，無論到什麼地方，

我總可以帶着你去！」

「你究竟做的是什麼工作？」

「我做的是參謀……」

「做參謀而有多少薪水？」

「薪水雖然不多，但我私人有積蓄？」

「薪水不多，為什麼會有積蓄？」

「小紅，現在我們是一家人了，什麼都可以說，不過，你要守秘密，不能告訴任何人；

我的錢，是勝利過後，做接收工作賺來的……」

「接收怎樣可以賺錢？」

「這個很簡單，把貴重的東西，自己留下來，不值錢的便報給公家，這樣不賺大錢嗎？」

「這樣不犯法嗎？」

「犯法？小寶貝！這個社會，要賺錢，誰不犯法？大家都一樣……」

「大家都一樣……」

「除了傻子，除了那些甘心餓死的人……」

「呵！除了甘心餓死的人……」小紅突然低下頭去。

「怎麼啦？小紅……」

「我，我想起了我的媽媽……」小紅伏在桌上，淌起眼淚來。

「你的媽媽怎麼樣？」

「她，她就是餓死了的！」

「什麼時候？」

「已經三四年了……」

「三四年了？過了這麼久，還想她什麼呢？」

「王先生輕輕地拍着小紅的肩膀說。

「你的爸爸，為什麼不養她？」

「我不能忘記她，她死得太悲慘了！」

「唉！我也是少年時候，就死了爸爸的！」

「聽說我只有兩歲，爸爸就死了！」

「我却似乎有八九歲了……」

「我的媽媽死時，我也只有十四歲，那時

「我本來有一個哥哥，可是當我八九歲的時候，他就出門去了！」

「到那裡去？」

「有誰曉得？聽說也是當兵去了，然而從來沒有寄信回家，有人說他已經在戰時打死了！」

「剩下你一個人，怎樣生活？」

「我到我的姑母家裡去……」

「你的姑母住在那裡？」

「唉！雲哥，現在我是你的了，什麼都不妨對你說，我本來不是廣州人，我是花縣的，我也姓王……」

「你是花縣的？你也姓王的？」王先生的心頭不禁一怔。

「是的，同姓結婚不要緊嗎？」

「不要緊。你原來也叫小紅，王小紅？」

「不，我本來叫做王淑華……」

「你本來叫做王淑華？你是王淑華？」王先生的聲音顫抖起來。

「是的，怎麼啦？……」小紅抬起頭來，望着王先生。

「沒有什麼，我覺得這個名字好聽。呵！」

「沒有什麼，我有點頭暈！」王先生把頭掉過一邊，漸漸低垂下去，最後，他伏在桌上哭了。

「你哭什麼？雲哥！」小紅連忙挨過身來，輕輕地搖着王先生。

「沒有什麼，我是一個容易傷感的人，因為你的遭遇太不幸了，我心裡受了感動……」

「雲哥，你同情我嗎？的確，我太不幸了

！我的姑母，不久又死了，沒有辦法，我就跑到廣州來學跳舞……」

「唔……王先生愈聽下去，心裡就愈悲痛，因為這個已經和他發生過關係的小紅，却原來是他的胞妹王淑華。

「雲哥，你為什麼不說話？」

「我，我的頭很暈，我想回去休息一下，我改天再找你談，好不好？」

「不到愛……」小紅想說愛慕，又不好意思說出來。

「我好像中了點酒後風，今晚不要去了，以後我再來約你。」

「那末，我送你回去？」

「不，我那裡同事多，不方便？」

「你什麼時候到我那邊去？」

「總不出三天，我寫信告訴你什麼時候，好不好？」

「好嗎……」小紅看出了王先生的樣子，有點不正常，但又猜不出什麼道理，心裡不禁起了茫然之感。

付過了賬，王先生交一疊鈔票給小紅，叫小紅暫時應用着，以後的一切，他自然會想辦法。小紅看見有一大疊鈔票，心裡也就安定一點，她斷定王先生一定不會厭棄她的。於是，他們走出了酒樓，各自坐車子回去了。

過了兩天，小紅正在家裡盼望着王先生到來，然而却接到了一封掛號信，一看信封寫着本市王城，她知道這是王先生寫的。她連忙拆開來，裡面除了信外，却還有一張兩千萬元的

支票。信是這樣寫的——

淑華胞妹：

是什麼魔鬼，在捉弄我們呢？使我們骨肉兄妹，竟相逢在這樣的場合中，留下了終身遺憾的污點，我是多麼懊悔，痛苦，羞愧呵！

昨天晚上，我足足痛哭了一夜，從你的口中，我知道母親餓死了，而你——我的胞妹，就這樣孤苦無依，淪落到罪惡的都市中來，跳入了茫無邊際的苦海！

這個社會，給我們佈下的命運，竟是如此殘酷，如此可怕！

為什麼你不早說明你的身世？為什麼你要改變姓名，叫做鄭小紅？為什麼我們要碰在一起？為什麼我不在戰時被敵人打死，為什麼，為什麼？……

現在，一切都完了。我沒有面目再見你，沒有面目再回家鄉去，拜見祖宗的坟墓！而且，我簡直沒有面目再見人！我曾經想到自殺，然而，我沒有勇氣，我是一個多麼懦弱的人呵！

其實，我還算是一個人嗎？我玷污了自己的妹妹，我幹下了對不起父母的事情，而且我還做過許多，對不起國家，對不起良心的事情……

回想，我在十六歲的那年，那時，你還是一個小女孩，因為家裡窮，我跟一個陳團長做勤務兵，在一個夏天的早晨，我離開了母親，離開了你，離開了家鄉！

兩三年後，我得了陳團長的愛護，他

假如上帝對我這麼說

匈裴多菲

假如上帝對我這麼說：
「現在我答應你了，孩子，
你喜歡怎麼死就怎麼死，」
那麼，我是要求就是如此：

在溫和的，明朗的秋天，
太陽光照射着枯枝黃葉，
有一隻春天留下的小鳥
歌唱着，在枝頭道別。

正如不意的死亡來了。
沒有痛苦，向着秋天的自然，
牠也向着我來了……我才注意，
牠已經坐在我的身邊。

這時，像是枝頭的小鳥，
我就唱着我的最後的歌，
銷魂落魄的聲音透入了
心底，也達到了天國。

一到我的迷人的歌完了，
在昏暈之中，你的接吻
閉了我的嘴唇，你美麗的
金髮姑娘，光榮的地上仙人。

假如這，上帝不能答應，
那麼——春天是我的願望。
戰爭的春天，帶着玫瑰花，
血的玫瑰在戰士胸前開放。

熱烈地歌唱着，戰爭的
夜鶯：戰場上的喇叭。
我在前線，從我的心頭
也生長了死亡的血花。

那時，我從馬鞍上倒下，
在昏暈之下，你的接吻
閉了我的嘴唇，你美麗的
自由，光榮的天上仙人。

孫用譯

送我到一個幹部學校去受訓，畢業出來，
我便做了一個准尉。

以後，打了幾年仗，不知是幸呢，還是不幸？許多舊日的同事都打死了，連那個陳團長也犧牲了！而我的官階，却漸漸陞起來，一直做到中校參謀！

勝利的那年，我們的部隊，奉令到漢口去接收，就乘這個機會，我發了一筆橫財！

上個月，我調到廣州來了，我正想回家鄉去看看，因為初到來不久，公務比較忙一點，所以還沒有決定日期。却誰知我們就這樣遇見了，這是何等湊巧，何等不幸的湊巧呵！

還有什麼話說呢？這大概是「上帝」給我的懲罰，因為我太喜歡玩弄女人了，我已經養成了放蕩下流的習慣，我曾經用金錢、地位，花言巧語，去引誘過許多女人，甚至良家的處女。我玩弄她們，欺騙她們，到我覺得厭倦的時候，我就把她們拋棄了！

然而，這一次却玩上了自己的胞妹，這不是「眼前報」，是什麼呢？

妹妹，當我們是做了一場惡夢吧！請你不要再以為我是一個人，你應該相信，你從前聽來的話，相信你的哥哥，已經在戰時被打死了！

隨函寄上兩千萬元，希望你學點正當職業，脫離苦海中的生涯。尤其希望你，將來要選個誠實的男人，來做終身伴侶。

不要相信鈔票吧，凡是拿鈔票來向你引誘的人，都不是可靠的人，他是存心來玩弄你的，他不會真正的愛你，一切甜言蜜語，都是可怕的騙局呵！

完了，此生此世，我們兄妹，不會再相見的日子，從此永別了！

胞兄王健華泣啟 七月十八日
珍重，珍重！

當小紅把信讀完時，她的眼淚把已經信箋濕透了！

「他是我的哥哥，王健華！」小紅徹底地對自己說：「為什麼他最初對我說是王慕雲？他要我叫他雲哥？唉！多麼羞愧呵！竟和自己的哥哥，幹下了醜事，有什麼面目人呀！」她越想越羞，越想越苦，踉蹌地倒在牀上，放聲痛哭起來。

隔壁的林小玉，也是一個舞女，她聽見小

紅的哭聲，連忙走過來問道：

「小紅，什麼事？這樣傷心！」

「嗚嗚嗚……！」小紅只顧痛哭。

「我們做舞女的，受人委屈，是免不了的，你要看開一點，不要苦壞了身子！」

「嗚嗚嗚……！」小紅却愈哭愈傷心，愈悽慘。

「唉……」林小玉歎一口長氣，搖搖頭回自己房裡去了。

鬼的故

事

游牧

卯村的人一談起鬼的故事，一定要扯到長源伯，而且，還畫蛇添足的加上了許多可怕的描述，使到你不得不相信。現在，讓我把這個故事寫出來：不相信鬼的人，就當它吸「閻王出告示」好啦。

長源伯不幸的生在地土薄瘠的卯村，更不幸的，他是卯村的佃農，自己沒有半分田地；祖先所留下的，只有一間搖搖欲墜的破瓦屋，此外，就是一條相依為命，換了又換的水牛。

他自己知道生來就是一副「窮相」，「命」也是鷄毛鵝的；所以從青年時候起，就在尖刀子張大爺老子的手上，領下了七八畝傍山的水田，安份守己的賣氣力，把鹹篤篤的汗珠，一滴一滴的滲進禾根裡；因此，除了稀有的荒年歉歲以外，倒也粗衣淡食的過了一年是一年；上天不負苦心人，辛勤的結果，就省下幾担谷子，看中了一門窮親，娶進了長

文
壇

源娘，也就有內有外的，成立了一個小小的家庭，——從此以後，就同

甘同苦的，把他們的生活建築在七八畝水田上面。

長源娘是一個碩健的農家女，雖然也纏了小腳，但那一副像鵝胸肺一樣飽滿的乳房，和那膨脹多肉的臀部，很容易使人聯想起許多生育上的方便，再加上長源伯當時也是一條精壯結實的莊稼漢；所以，成親方告一年，長源娘的肚皮就漲得凸凹的了；以後她就兩年一個，三年一個的……，好像多產的母豬一樣，替長源伯生下了一羣孩子。因此，卯村裡膝下空虛的漢子們，常常怨怪他們的老婆說：

「哼！花娘花樣的，就再好看十倍還是不中用嘛！你看長源家的，兩年就是一個！你就好像塞丁一樣的，只有吃下去的，連屁也不放一個！」

卯村的男人都羨慕着長源伯命中多子多福，將來一定不愁衣食；女人嘛，也都嫉妒着長源娘的肚皮太多寶貝，專會討男人的歡喜；却又懷恨着自己的肚皮不爭氣，不馬上膨起來凸起來，好在自己的男人面前吐一口氣！然而，羨慕和嫉妒的暗流，却無礙於長源娘的多產；長源伯的

兒子一年一年的增加了，算到六十歲的時候止，（其間陸續棄世的七個不算數），光是活着的，也還有五男一女，湊上去剛好是半打。

長源伯在中年的時候，很替自己的多子多福慶幸過，就是對自己的殘年晚景，也投過無限的期望。他常常當着大庭廣衆，炫耀着祖宗的積德，先人的風水挺好，自己將來又必是多子多福！好像多子和多福，是永遠不能割裂的因果鐵則，兒子多就不愁天崩地裂，人生就真的得到了滿足似的。何嘗不是呢？在卯村，要是孤獨單單，沒財沒子的，——好像無脚螃蟹一樣，那就要受盡欺壓了；而長源伯，他雖然貧苦，但倚仗着人多手多，別家窮戶所應該受的委屈，他就少受了許多，而且，有一些場合，他說話的時候似乎就比別人有力；當然囉，這種場合並不是多見的。

可不是嗎？在墟場上擺着小攤子，排五星算八字的蘇半仙，就不知道對長源伯讚美過十幾次了。每一厄，當長源伯在他的攤子面前徜徉而過的時候，他總是托高了鼻樑上的銅邊眼鏡，皺起額頭，歪着頭頸，裝出端詳審視的樣子，裂着扁薄的嘴唇說道：

「喂，長源佬！又捨不得看個相啦？真是可惜嘛！你看，這樣好的福相：子孫滿堂，財丁興旺，財由丁生，有丁就有財嘛！嘿，嘿！將來包你金玉滿堂，多子多福！看一看嘛！有什麼關係？看不準不要你一文錢，你就踢翻我的攤子好了！嚇，嚇！你看你的尊相，將來老運一定是特別好，嘿！庶境彌甘，越老越享福！我說嘛，一定是庶境彌甘，越老越享福！」

長源伯聽過兩次，就怪熟耳的了。

「嘿！苦命鬼哪！子孫滿堂？只有累死人嘛！」

嘴巴雖是這麼說着，但心裡却癢癢的，暗地裡想道：

「蘇半仙的話準沒有錯吧？嘿，嘿！不看不看，是命裡註定的，看也是好的，不看也是好的！倒不如省下多幾文，慢慢地湊着討媳婦，那

才真的是子孫滿堂，越老越享福呢！」

他微微地笑着，不自覺的摸摸鼻子，烏油的臉膛，閃出了得意的油光；但是，却不肯付出半文銅錢來看相，只朝着蘇牛仙再微微地笑，就走開了。

「媽的！吝嗇鬼！將來就不給子孫拔光鬍子，那才怪呢！」

蘇牛仙盯着他的背影，無可奈何的搖着頭。

文 壇 文

時間的巨輪輾過了歷史的軌道，呼隆呼隆滾過去了。滿清被「革了命」了；剪辮子呀，解放小腳呀；接着，又有什麼內戰啦，北伐啦；土地在馬蹄的踐踏下顫抖，天空被炮火燻黑了；再接着就是抗戰囉！打鬼子囉！戰士一批批的開上前線，鐵鳥怒吼，炸彈爆裂；一直到了抗戰勝利，群衆狂歡了，政府還都了，報紙上發現了四強中英美蘇的特大號鉛粒了……雖然，長源伯依然是過了一年是一年的，只要谷子豐收，什麼鳥事也和他沒有關係！（他時常是這樣說的）可是，這一長串的時間，很快的扯落了他的牙齒，拔脫了他的頭髮，把他那稀疏的鬚子給鍛上了銀色，他老了。

他的長子已經卅多歲，就連最小的女兒也十七歲，嫁到辰村李家當家去了。

蘇牛仙的樣子早就不在，他已經完清了人生的債務，回到虛無的境地去了。「多子多福！越老越享福！」的話，早在長源伯的腦裡發了霉，快要腐蝕了。只有在極端苦惱的時候，長源伯才會偶然的憶起蘇牛仙：「呸！活見鬼！什麼多子多福？越老越享福！烏牛仙！呸！瞎了眼睛哪！」

時間的火車，滾動着痛苦與災害的輪子，一輛一輛的輾過了卯村，輾過了長源伯的胸膛。

他的長子大福——從小就帮他拖着生活的笨重的大福，一踏上四十年就咯血死了，死了不久，就召去了他的妻兒。二福兩夫婦，永遠的過着牛馬生涯，在崎嶇的山路上，磨腫了嶙峋的肩頭，不久就搬進深山叢莽，燒窯子去了。三福捱不過饑餓的絞刑，在一個月夜裡失了踪。有人說，在辰村通縣城的山徑上，曾經碰到他；手裡握着土左輪，眼睛蒙

上黑眼罩，大概是在××山入了夥了；但又有人說，三福在××縣碰到了桃花運，一個有錢的婦婦，守了五年寡，不知怎的，就看中了三福，竟把他招贅了；傳說紛紛，長源伯也幾次的接受了鄉公所的麻煩，打了切結才算了事。四福在抗戰末期，頂了一名兵役穿上軍衣出發了，是不是調到天涯海角去打仗呢？永遠沒有人曉得；有人說，四福在路上被隊長打死了，爲了什麼？也是永遠的沒有人知道，五福一生落土，就是乾巴巴的，吹風也吹不大，一直到現在，還是那個樣子，在田裡做工的時候，一喘一歇的，很使人擔心他會馬上死去。最小的一個女兒，嫁到辰村李家去以後，就一直是泥黃水腫的挺不起腰子來，只生下一個孩子就死了！事後，李家的男人還說：

「孩子要緊嘛！女人？女人有什麼關係？死了再娶一個娘的呀！」

聽說，他的死，就是死於難產的。

和蘇牛仙的讚美相反的，長源伯越老越受罪：經佃的田地有限，新生的人口增多，天災人禍，賦稅捐派……海！誰又想到有了五男一女的長源伯，會像一根在大風裡飄搖抖跳的殘燭，還得向田地滴下將涸的汗珠呢？俗話說：「禍不單行」，長源伯的壞運氣是永遠撓不開的了！

在北中國的烽火正映紅了山河的秋天裡，他那個同甘共苦，不停的爲他生兒子，養兒子，把自己的幸福埋進無窮的飢餓與病痛裡，却又從來不怨天不尤人的老夥計——長源姆，對他氣喘聲嘶的說完了最後的話：

「……你常，常說多，多，子，嘿！多，福！唉！——我們老了應該死！受，受罪不，不打緊！還要，要生下，一羣孩子，活受罪！這，這就叫，叫做子，孫，滿堂！……」

她痛苦的咽下最後的一口氣，乾枯的面皮漸漸的鬆了下去，深凹的眼睛盯住屋頂，枯萎的嘴角，淌下一線口水，漫漫的冷了。

卯村人對長源伯的羨妒，已經改變了態度，時常用着不豫同情，也不像嘲諷的口吻，在見面的時候互相警惕着說：「兒子多要餓死老子呵！」。就是性慾再強一點的後生小子，也都寒心了。

今年已經踏上了六十五歲的孤老頭——順祥老爹，更這樣的說道：

「呸！兒子多，多了有什麼用？廁池裡的屎蛆才多哪！又不是大官

大賈，又不是太平年頭！兒子多就沒用嘛！我們這些三餐缺二的種田佬，你們以爲人多就會變法戲？就會多變出幾畝田來？……哼！他們後生小子，有手有腳，會飛會遁的，餓了肚皮還熬得住；像我們這一般老頭子，眼巴巴的坐着餓死，那才活受罪呢！」

長源伯一聽到這些話，眼眶裡就微微地洩出一泡淚水，唉了一聲就拐開了。

年歲和饑餓奪盡了他的健康；一長串的日子，就好像一脉粗大的山脈，把他壓得透不過氣來。現在，他眼花耳聾，整個軀體，像是蒙了一張皺的薄皮，除下了頸幾根稀疏的花鬚，在靈動的時候，會使人聯想起人形之外，他差不多是一具可怕的骷髏了。

兩年來，田地失收；長源伯眼睜睜地看着自己的穀子，一顆一顆的輸在別人的籃子裡發光，自己却吞着無人過問的植物。有時，還用盡了世界上最可憐的姿態和言語，一次一次的在尖刀子張大爺的穀倉裡，借出了小量的米穀，用來冬的生穀做押，用二間搖搖欲墮的破瓦屋做押，甚至於只要張大爺高興，就連到自己的兒子媳婦，自己的生命，也都情願充當抵押；他就這樣的接諾了亘古稀有的重息，熬着人世間最慘酷的徒刑——飢餓，挨過了一些日子。

和長源伯一樣的，同樣命運的人們，都在接受着同樣殘酷的待遇，誰也顧不了誰。長源伯怎樣挨過苦難的歲月呢？沒有一個人是知道得很清楚的。偶然在田裡碰到乾巴稜瘦的五福時，一問起長源伯來，他只是不耐煩的說了一句：

「唉！躺倒了嘛！」

果然，等到禾子黃透了的時候，他已經在饑餓和疾病的踐踏下，奄奄垂斃了。

鄉村的天空，太陽比往日更明朗，炊煙比往日更濃密，田野蓬蓬的打禾聲，漸漸的繁密，輕鬆而响亮了，金黃的大地，顯得豪放的笑容。

「小狗狗！叫你娘中午多煎一碟子鹹魚呵！」

「媽！多煎一碟大大碟的鹹魚呀！爸說的。」

蕃瓜嫂罵了一聲：「小鬼！沒去挑稻稈子沒得吃！」就走近灶頭洗蕃瓜子了。

卯村墟的糙米販，逐墟減少；新谷登場了。

乾巴稜瘦的五福，蹲在大路邊發呆；他遠遠的望見蕃瓜嫂，扭着一股焰火，骨碌的嚥下了一大口唾水。

「再試一試嘛！臉皮再放癟一點，借多兩箇錢的，填飽了肚皮再打算呀！」

他一面想着，一面躍了起來，揮動拳頭向天空劈了一下；接着就慢慢的向張大爺的新洋樓走去，一步一步地，像在故意拖延着時間，好讓腦筋多想一點什麼似的。

一想到別人的新米業已上鍋，自己的稻子，却要讓尖刀子刈去抵債，心頭一陣子絞痛，鼻頭酸溜溜的，就掉下兩顆豆大的淚珠。

「他媽的雷打電燒！沒有報應！我五福就算是燒了娘子，把血汗都掉進臭屎裡去了！」

他一面呢喃的咒罵着，一面用手背擦掉了眼淚。

忽然，一陣汪汪汪的狂吠聲，把他從混亂模糊的沈思狀態裡驚醒；抬頭一看，原來是站在尖刀子門口的二隻大黃狗，正裂着牙齒，老遠老遠的就對他吠起來了。

「他媽的狗仗主人勢！咬呀！咬死了看你們要不要償命？」

五福不自覺的低聲咒着；一面用盡了驅狗的法子，好不容易的才閃進內門，跨進了廳子。

「你來幹什麼的？送錢來啦？」

張大爺從酸枝躺床上，翻身坐了起來，把鄙視的言語，混着一口濃烟吐出去；然後又深深地吸了一口烟，嚴厲的盯住五福。

五福被這一問，剛才那滿肚子想說的話，不知怎的，現在僵湧到喉頭亂擠，就擠不出一句話來了。呆了好久，才吞吞吐吐的說道：

「張·張大爺，求你，再施，施恩！借借三箇，一籃的好；給我們充一充，充充飢！你老人家，大慈，大悲……呵，利息，任任憑你老人家算，只要，只要——喫，喫，俗話說，唔？六六六月債，還得快，你你老人家放心好啦！」

「哦？又要借什麼屁了？賴骨頭！老債債不清就要借新債？將來割

了肉就還得的？不借，一顆也不借！」

張大爺站了起來，一面說着，一面拈起一條「三炮台」。當他說到「一顆也不借！」的時候，就把夾在指縫的半截「三炮台」，狠狠地一扔，燃上新的一條，轉個身向內廳去了，剛跨過外廳的內門，忽然又站住，翻過臉來，凶凶地叱道：

「一顆也不借呀！滾出去！聽到了沒有？滾出去！」

於是，五福就不容分說的被擋出大門，再被那兩隻肥大的黃狗，一陣子狂追：跑了好遠，終於腿子一癱，給撞進田裡去了。

「嘿——」，兩隻大黃狗還裂着牙齒，示了一陣子狗威，才昂首闊步地返防去了。

「操他媽的三祖六代！尖刀子！雷公响的時候，你媽的就逃不了啦！」

他狠狠地擦擦着滿腿泥污，懷着敵意的把低垂的稻穗掃了一眼，心頭忽然一亮，暗暗地想道：

「他媽的！跪着求乞也是不借的！不借，不借就剪他媽的——！有得吃時，小舅子才願意做賤！」

五福懷着滿肚心事，一回到家裡就把自己摔上鋪子去。「格支——」的一聲軋响，連鋪子也憤恨了。

他攤開四肢，一動也不動的躺着；眼睛盯住黑焦焦的屋頂，腦子裡正奔湧着一連串的秘密。

肚子裡面，好像有幾十輛貨車，穿過腸道，發出了轟隆轟隆的音響；他想痛痛快快地吐一下，但嘔出來的，却是一股無味的唾液，他的腦筋漸漸的滯澀，希望慢慢的單純；一句話，他只巴望着「太陽快點下山！」

昏黑的天空，鑲滿了燦爛的鑽石，一閃一閃的打着俏眼，像有無限的衷情，要向大地傾訴。田野迴蕩着嗚嗚的螺響，像幾十匹受傷的野獸，呼出一聲聲的悲嘯，竄進森林；聲音是那麼的淒涼而恐怖，令人毛髮悚然。不時的還有幾門冷槍，砰然一聲，劃過了寧謐的夜氣，發出了尖銳的噓響。

守衛隊員正圍在小棚子外面聊天。

長源伯睜大了冒火的眼睛，更大聲的哼着，希望這痛苦的呻吟，能透過板壁，鑽進五福的耳膜，使他不得不過來看一看，找一碗開水解解饑渴；但是，隔壁却是靜悄悄的，好像沒有人在。

「五福！——討債來的小魔鬼！過來呀！我一碗開水給我嘛！」

一點反應都沒有。老鼠從床下「吱——」的溜了出來，大概又找不到什麼食糧了，賭氣的嚼着什麼木器，支格支格的發响。

「唉！都是討債來的嘛！誰說多子多福？」

長源伯乏力的撐起身子來，眼光發直的盯住漆黑的虛空。他的嘴唇乾得像二片烘過火的枯葉，一呷動就發出乾燥的微响；肚皮緊緊地黏上了背脊，——整整五六天了，除了水，除了沈在水裏的塵濁，已經沒有一顆微粒落下他的胃裏了；一陣難熬的餓火，衝上了喉頭……

他突地抬起了蒼黑無光的臉孔，顴骨高高地聳起，像要突穿皮肉似的一面，像有無限的依戀，無限的惜別……。

忽然，一陣悲涼的大吠聲，呼呼的劃破了黑夜的沉寂。

接着，砰砰的槍聲震醒了卯村，山坳裡的松樹從夢中驚醒，發出了一陣恐怖的呼號。

「逮住他！逮住他！——」

「他媽的臭屁子！五福！是五福呀！追！追上去呀！——」

像一支軍隊夜襲，已經迫近了敵營，人聲沸騰，火光燒破了無數處的天幕。

長源伯的二間破瓦屋，虛掩着破門，靜悄悄地，正在做着一個很惡狠的惡夢。

「跑進去了！跑進他家裡去了！追上去呀！——跑快點！看他遁去了不成！」

遍野的火光，像散佈的水銀，漸漸的滾成一團，遠遠地映射着二間黑鐵鐵的破瓦屋；窗戶斑剝的門扇，還顯出一對門神凶凸的眼睛。

跑在前頭的漢子們，一窩蜂的衝進了長源伯的破門，驕傲地看到地上正趴着一具軀體，就認定是五福，也不等火把趕來，就七手八脚的揮

動着棍子搶奪，好像在戰場上對付敵人一樣的，把吃奶的力也拼了上去。但是，臥伏在地上的軀體，除了對棍子發出撓攘的抗議之外，就連哼也沒有哼一聲。

「裝死！看你裝死就成麼？」

尖刀子家的長工傳昌，揮了最後一棍狠狠地緊着。

傳昌把硬挺的尸身翻了過來，驚疑的盯着，心裡湧起了一陣憐憫和恐怖交織的情緒，像觸着電流似的，一陣子麻痺，手裡的棍子擰的掉了下來；呆了好久才說：

「哦！是長源伯！是長源伯？怎麼是他偷——！」

第二天早晨，天一發亮，卯村裡就鬧哄哄的傳播着一件驚人的消息了。

其盛一面拖下稻桶，一面對着隔田裏的迎春說道：

「長源伯昨夜被殺死了！」

「怎麼被殺死的？」

穀子從花序上沙沙的跳進稻桶裏。

「尖刀子的？」

「其實，田是尖刀子的，穀子却是長源伯的嘛！只爲了債呀！還不丁債，你想，尖刀子會不清他的生穀嗎？」

「喚！尖刀子就把他的生穀抵債了？」

「怎麼不是呢！」

太陽從東方的紅雲層裡射出他的萬道金芒，把田野照得金亮耀眼。

谷穗子撐不起腰子，迎着晨風輕輕的擺動。

精壯的谷子從花序上沙沙的跳下稻桶。

人們的鐮刀，像一枝枝水彩筆，醜飽了清水，把大地的黃綠色，從灰黑的畫紙上抹去。一陣陣稻香，和泥土的氣息飄蕩在天空。

長源伯的破瓦屋裏，還安靜地躺着一具僵硬的尸體；腦殼碎裂，腦

脣半乾；眼睛是暴凸的，空洞的嘴巴張得蠻濶的，像有無限的憤怒，正待呼喊出來；左手的骨子已經碎了，右手的拳頭還緊緊的捏住；褲子破裂着，從褲子中間，露出一個糜爛姿縮的陰囊……

五福偷偷地抹過屋角，溜進門來，一眼正瞧到一具慘怖的尸體，心頭冷了半截，麻了半邊，接着，不由自主的浮起一團冷冷地笑痕，撲簌地滾下一串串淚，終於神經質的把尸體抱上鋪子，順手捲上草席，往肩頭用力地一拋，大踏着步，向山上走去了；從此，卯村人再也看不到五福了。

在一個月色迷濛的夜裏，尖刀子的長工傳昌，從田裏瘋也似的跑了回來，眼睛發直，毛髮悚豎，嘴裏不住的喊道：

「有鬼！鬼！有鬼呀！救，救命！」

從此，傳昌就一直的病了一個整月，半死半活的老是喊着「有鬼」！等到頭髮脫光，才爬得起床來。

「鬼！明明是親眼看到的，真的是有鬼嘛！那天晚上，月色濛濛的，可是，我看得很清楚，不是別人，就是長源伯，長，源，伯！他支着一根拐杖，在生前耕種的水田的田塍上，來來去去的逡巡着，還嗚嗚的哭着呢！我看得很準，是長源伯，一點也沒有看錯嘛！他那幾根稀疏的羊鬚子，還微微地顫動着呢！起初，我還以為是順祥老爹呢！叫了二聲『順祥老爹』，一點應聲都沒有，我喊着：『老頭子！再不應我就開槍了！』誰料他竟一拐一拐地向我走來，我只好放壯了胆挨前去：天哪！還有誰？腦殼子是暴裂着的，還有——唉！太可怕了！我沒命的跑！他好像，好像——嘆！你們說沒有鬼？死得冤枉的就有鬼呀！」

傳昌睜大着眼睛，打了一個寒顫，然後閉上眼睛，像在向長源伯的冤魂懺悔。

「你們還說沒有？他在自己的田邊逡巡，哭泣，分明就是懷戀着田地，懷念着谷子！可是，只有戀沒有愛，只有戀沒有恨！那又有什麼用呢？死了又有什麼辦法呢？」

我搖搖頭，半信半疑地，却又不由自主的說着。

貨幣價值論

蒲紫

生活，伸長了貪婪的舌頭，永遠吮吸着孫大禿的精力。

一個出資勞力捱度無色日子的窮漢——孫大禿，論年紀，他雖還年青得很，然而他的力量却像揮發油般散失在那串傷逝了的歲月裏。一個工人，健康是他唯一的財產，孫大禿不能例外，他那原本是水牛般粗壯的身子，經不上四五年工夫，現在已經太枯瘦老黑了。

常常，孫大禿有着美麗的憧憬——假如他獲得一筆橫財，那是多麼好運氣！爲了使美夢的實現，孫大禿，寧願空一次肚皮，熬一次飢餓的痛苦，一個僥倖的心思教他把希望投寄在賣彩票、或賭博上，說來，這已不止一次了。

沒有用，運氣永遠不來。

「人生……假如有運氣這回事，一筆橫財也無須得自彩票和賭錢上的。」孫大禿現在居然想得懂了，當他的美夢一次又一次被現實粉碎了之後，苦惱就來了，不過他雖失望，然而並不灰心，他寬慰着自己：

「不能白花錢，好運道……遲早會來的！」玉賭子不是說過，秋末冬初便交脫運啦！那時節，比方拾得一條金子，一顆大鑽，或……一疊鈔票的話，不。聽說美金很值錢，那應該是美金哪！」孫大禿自怨自艾，暴燥起來；「……沒有錢，娘！空活了這末大年紀，三十開還是個光身漢，休說討老婆，養孩子，就是半個娘子也玩不上呀……呸！」

這下子，孫大禿想到這上頭，一陣惡心氣憤，抓抓頭皮，把腦袋狠狠敲擊，好像這一切的不幸，都是這不爭氣的禿頭在作弄他。

黃昏，闌在街頭，帶着一股汗臭，讓秋風兜滿了他的爛衣褲，一條蛇似的透骨冷氣迅速爬過他的背脊，猛起記掉在當鋪裏的一件棉大衣，孫大禿，微微打着抖。肩頭一聳，皺起眉梢，一聲：「秋涼了！白露一過……怎麼辦？」孫大禿怔了一怔，惶悚地低下頭，失神的瞇瞇着自己孤單的身影，歎了一口氣，覺得自己多麼可憐。太孤單了呵！

寂寞，凝結在眉頭……

「鈔票！」

孫大禿，想不到眼睛一亮，鈔票，在街角也孤男女地閃耀着，登時弄假成真呀！他驚喜，一個下意識撲到腦際——鈔票，鈔票就是錢！錢就是鈔票……

一個箭步，孫大禿，他惟恐不及地，早奔

躍過去，跟下，手掌搶奪似的伸過去，不防那裡飛來了一條怪惹人厭惡的腿，一條長滿濃黑腳毛的泥污脚突向地上用勁一踏，「噠！」的一聲，那張鈔票已被壓在脚底下了。

這一急，漲紅臉的孫大禿慌亂了，手足無措地向那條屹然的毛脚下，亂抓亂掏，希冀一下子便給他掏出那鈔票來。

有了錢，事情就好辦啦！他想：「也許是一張美金，譬如五百元頭底，一張儘夠了。好

！就算是五百，港紙也得，五……五二得一十，呀！五五二十五，一千二百幾萬塊，橫財！運氣……老婆，娘子，成家立業」。

儘往下想，儘得意！孫大禿笑開了，富他看到那張鈔票，明明還壓在人家脚下，他着急，肚裏罵：

「對頭！老婆剛有落，半天來了這……三煞白虎星！」

猛地一拍，一陣憎恨的，惶恐的，憎惡的火冒上心頭，孫大禿，嘎啦的用着誇張的粗暴聲調，惡恨的一叱：

「走開！」

「滾！」搶應一聲，那漢子也氣暴的吼叫。

孫大禿圓瞪着眼，粗糙地，鐵似的顎合攏，咬緊牙根，把那屹立的毛腿使勁一拉，然而，鈔票依然像孫悟空壓在五指山一樣一樣，動也不動。

毫無辦法。

凜然不動的靜默中，孫大禿本能抬頭一望——那流露着鄙夷神氣的黧黑臉子正對着他，浮現一絲輕蔑的笑意，兩道草帶也似的粗眉毛，跟着鼻頭一聳，凸出雙炯炯的眼珠，冷冷地死瞪着他。

像這樣模樣子，孫大禿，他從來不會受過這末空前的一次侮辱，他難堪，這，比着受了工頭無理的臭罵和鞭撻更使他難熬，按捺不下火氣，捏緊拳頭便想揮過去，然而，當他猛瞧過

那對頭的胸前，赤膊，汗油油的肚臍粗濃地長滿了一片亂草似汗毛，孫大禿，氣餒了，登時冷了半截，不知怎地，竟聯想起舊小說那些扳着大刀的劔子手來。

唬了一跳，孫大禿定定了神，記起鈔票，父是一陣憤怒的惡氣向他的心襲來，臉，表情，都變了！

「走開呵……」孫大禿又扳正臉，掌頭一緊一鬆的捏着，他唇噏了，冷冷地說得這末低沉，他奇怪自己懊惱得抖動的聲調會可憐得異樣，耳根子一陣熱辣，漲紅了臉，想不擅爲什麼竟變得這末喪氣？他不服。

「……」

「走不走！管不了我！」

「哼！誰管不得誰的，可是：鈔票誰的？」

「你的？你……」那漢子耐不住，瞪大眼睛，圓大嘴，呆了半晌，叱：「呸！你媽媽，鈔票誰的？你說你說，你說！」

吼一聲，那漢子暴跳起來，突的扯住孫大禿，揪着胸脯朝前一托，狠命吐口唾沫！

「要搶？」

孫大禿雖然，呆了，踉蹌倒退幾步，心一震，那掉在地上底，漸漸，漸漸幻大，漸漸地明瞭起來，看準鈔票，孫大禿又沒命摸過去。

那對頭不先不後，也來不及拾起鈔票，恰恰又將腳用勁一踏，又是穩穩貼貼地壓緊了。兩人碰在一起，火山噴發前的沉默着，斜瞪眼相對瞪，逼視得孫大禿眼睛發痛。

「……哈哈，哈！差不多要漲破喉管，一連串粗獷的冷笑，從那漢子的豬兒嘴裏滾濺

出來，擦一擦厚臉皮；
「不要臉的。呸！」
孫大禿心裏頭頓時窒息起來，彷彿這口痰，逆滲到他的臉上，猛聽着這怪難忍受的臭罵，像要拭拂不掉的耻辱似的，孫大禿，他只好無可奈何頂一句，也唾一口。
「你媽才不要臉！」
不踩，他的唾罵沒有激起反响，沉默的輕蔑襲擊孫大禿。
那漢子逕自看緊自己的腳底邊，猝然移動一下子，向鈔票，搶奪似的抓起來，急急往肚臍處的短褲子頭上，猛一塞，一捲，這樣地不等孫大禿來得及驚覺，早已藏好了。很安心似的強裝着笑臉，悠閒地扭轉屁股，一付凱旋的神氣，大搖大擺，跨開步——這可急壞了孫大禿，臉變白，白裏透青，一捲過去，攔住；

「老兄，請情理！」
接應一句，那漢子的臉跟着變，懶懶地，漠然的神色像換上另一隻面具，模模糊糊地說，然後，捧開孫大禿的扭腿，陰沉着：

「那裡來的鳥情理？老子的事管你媽的屁！」
光作着無聲的搏鬥。

鬧起來，像兩頭野狗爭奪一根骨頭，磨着牙齒，拳頭像鐵錘般挺硬着準備決鬥，孫大禿

憤怒，苦的胆汁燃燒惡毒的火，使忘記了什麼美鈔，港紙，忘記什麼老婆和孩子這回事，他更忘掉了敵人身上那可怕的汗毛，嚇人的黧黑臉，粗重的拳頭，以至連那扳着血淋淋大刀的劔子手的形像，也都忘記一乾二淨了。

「來，來！誰怕誰？不知死活的……」看着孫大禿，急迫地喘嘆着氣，臉繩得緊緊，頸子漲滿了青筋，斜瞞着眼不放鬆一刻，那漢子拍拍胸脯挑戰着，用過分誇張的粗暴聲直罵，臉一抹，狠惡地吐一口涎沫，投射了不屑一瞥似眼的光，一邊咕噥嚙嚙……

倏時間，大夥兒圍攏了來，湊成一只籠子似的把他團團禁着。
孫大禿和他的對頭，像兩隻鬥雞——

「你先生們給俺評評理，人家說：地上拾着寶，見官不能討。大家看哪！這老兄」指着孫大禿，那漢子倨傲的嘻笑，「這老兄偏偏看得眼紅，況且東西又不是他們的……」

「哈哈哈，哈……」
「……哈，哈哈哈！」

像陣大急雨，人群裏飛起一陣雜亂的哄笑，一張張嘴巴子結大得跟夜壺口般，合不得攏來。

當大夥兒跟前，孫大禿臉色更加難看，急得大紅大青，受了這無理的侮辱，孫大禿的臉皮倒似乎有點嫩了，他滿肚子的委屈，懊惱地求救似的眼光望望四周，人們快活的臉孔使他羞憤得腦袋輕輕一擺，這毒辣的諷刺迫使他忍不住的瘦瘦起來，心，痛苦的抽搐。

對方跟着人們笑弯了腰，似乎覺得他引起

人家的哄笑是多麼能耐，眉毛一飛揚，裂開豬兒嘴，很得意似的又說：

「本來，老子可不希望這些，也犯不着跟這等人動閒氣，哈……不過，這老兄太不雅氣點，誰先拾，就算誰好運氣！」突然，話斷了。

「媽的！哎……」

砰一聲，那漢子，臉上挨一拳。

孫大禿，猛不防自己的胸脯反給一掀，那漢子舉起鐵鎚的胳膊，結實地揮了幾下，兩人在滾熱的扭抱中沒命地絞。

五分鐘過去，十分鐘過去了，可是依然在爲着要回鈔票，要回面子，孫大禿瘋狂地扭着，打着……

讚歎的聲音在人群裏溜走。

漸漸，他們的搏鬥變得機械了，人羣結在一起，剩下來的兩條臂膀，在空閒各自作了個半圓形，順着軌跡不住地來回揮動，揮一下，兩人的背脊都「砰！」地响，孫大禿，他的每

個狠命的拳頭，碰在對方的背上時候，彷彿，他的每個拳頭撞擊的是打着自己，當然，這種打鬥的方式，也使對方會覺得他們都在自己打自己的背脊的。

直到發覺應該改變戰略，孫大禿預備掙脫開來，佔一個較有利的形勢作攻擊，那時候，人群裏嘩然，籠子突然隨着裂開條大縫，圈子裏頭，連原有的一對已湊成「三」的數目了。

「掄亂！」

三兩個巴掌撲拍地响，胡裏胡塗飛上他們的面頰？冒着汗珠的紅臉子，更加紅透了。

人群裏，齊湧上一下子小小的騷動，小小

的哄笑……

一道嚴肅的眼光掠過每個笑開了的臉，人們的嘻笑停住了，孫大禿，他的對頭，都軟垂下腦袋，忽然不動，驚呆了，直僵僵矗立在警察跟前。

「幹嗎？」兇煞地，警察嚴冷地叱問。

孫大禿躊躇，鬧警察——要不得的，除非傻透了才找警察評理哪！然而，剛才鈔票被搶奪的那同事，一肚子委屈無可發洩，他切齒，心裏頭暗暗咒罵：「好！這東西蠻不講理，媽的！」跟他拚一下……鈔票，有你便沒我，反正錢已在他手裏！

警察鼻頭一皺，哼一哼，看看孫大禿噦噦哭了良久，才吃吃地嚙嚙。而那對頭，他只慌亂地，偷偷覲定警察的背後，像是生怕他扭轉身來，碰見自己正在把褲頭捲一捲，將鈔票藏得更緊密點。

哭喪着臉，孫大禿的眉頭緊湊在一起，打皺着臉皮，歎聲唉氣地訴苦了大半天，不是訴說那對頭怎樣欺侮，打，搶……就是拉開爛衣：

「你瞧！先生……」這樣，便撫摸着傷痕，嘴角緊縮成變變的一條線，噓一噓，孫大禿，煞痛地，苦楚的臉頰哭地看着，等待警察能夠給他一點憐憫，幫他把鈔票收回來。

熟的人圈子，熱的汗，一股濃烈的臭氣在人群的頭上暗地爬着，透着。

警察更加不耐煩了，厭惡地瞪大眼，像貓頭鷹似的閃灼，重又把他倆的上下身細細打量

•眉心似乎也微微一皺，也許是覺得他兩人的模樣兒抽不出油水！白費力！

警察那新刮光的滿鬍鬚子，青青的嘴巴一摺，嚴酷地，兇猛地抓着他倆，把褲頭扭緊，一推：

「走。有話局裏說！」

孫大禿。他剛剛：「先生……鈔票！就

是那張，捲在褲頭裏的那張鈔票。」

聽到這，警察的手不覺地一鬆，突然。莊嚴的警察先生精神百倍了，不厭煩，不急燥，眼珠嚇人的一睭一睭，盯定那漢子的褲帶頭，好像恨不得瞧透這一張鈔票，那使他倆拚死爭鬥的什麼鈔票？

這句話的意外收穫使孫大禿的心裏頭鬆一鬆，一時忘形得像小孩子打敗架，找到爹媽訴苦般快意啦！

然而，做夢也沒有想到……

警察默了半晌，覲覦地又再瞧瞧他倆的面色，猛轉身，大禿一驚，本能地隨着扭轉，人們。幾十隻冷眼，白的，亮晶晶的，都一齊朝向他的身上，警察奇怪地飛紅了莊嚴的臉孔，頭微微下垂，孫大禿莫明其妙地看着他那喝醉酒皺的臉色又閃電似的消褪了，警察很遲疑地回轉過來，面孔正跟孫大禿碰在一起，金牙齒一咬，繃緊了的臉，又抹上一層鐵青，嚴重地說：

「東西不可亂拾，拾別人的東西等於偷，有罪！」

「偷！」孫大禿喊了一跳。

人群微微邊一邊，細碎而空虚的嗤笑，像

從手巾篩出來，暗暗地在傳染……

有人好意的勸釋：

「倒不如均分吧……」

「倒不如……均分？」孫大禿，疑惑，不服，他惘然地更加糊塗起來，抓抓禿頭皮，很不服氣，然而沉默着，在這窒悶的沉默中，他隱藏着這末的話——

「難道人家說，地上拾着寶，見官不能討說有罪的。有罪的？」

警察的青青嘴巴又再鼓動起來，臉：不再莊嚴的臉了。表情：也都變了。像哄孩子般地，溫柔地笑着，拍拍肩頭，和氣的說：「喂！拿來……給我看一看會妨礙不？」那漢子猶豫着，遲疑了一下，平板板的臉又是毫無表情，手只看捏緊藏鈔票處的褲頭不放，求饑似的眼光，却呆呆地儘向孫大禿的臉上凝望，好像是說：「朋友，算了吧！交給警察，倒不如均分吧……」他怯怯囁嚅，猪兒嘴只是微末地翕動。

這樣子，警察咬一咬下唇，露出一只閃耀的金牙，這回，那莊嚴的臉孔又籠罩着憤怒的神色，臉些兒便暴跳起來，貓頭鷹似的黑眼眶，迴過人群，依然是幾十隻眼冷眼，白的，亮晶晶的，網着血絲的，都一刻不放鬆地盯射着他，警察先生似乎惡心，狠狠地裝得更加威武，更加嚴酷和冷靜起來，揮動着那根哭喪棒似的警棍，那嫉恨的惡氣只好怒洩到人群裏去，趕散了幾十隻亮晶晶的眼珠，大夥兒散開後，

他才憤憤地叱！

「拿來！我驗看。」

懶懶地，那毫無表情的黧臉垂下了，不瞞不睬，只是更用勁緊抓着褲頭不放鬆。

「驗看！」

差不多氣得喉管咬破了，警察再咆哮，然而，那漢子像孽了地不睬他，不管警察伸長手老等着，他自己只是把褲頭捏緊得手臂暴上了粗大的青筋，頭，還是低垂着。

「呔！」

一棍！那漢子的背終於吃了一下哭喪棒，猛一震，抬頭望望孫大禿，空漠的眼睛不再炯炯了。

這回，孫大禿可快意啦！他報復，不屑地瞟了對方一眼，看着他畏縮地，嘴吶吶翕動，像是不甘心地毒咒着，忍痛似的閉上眼，雙手抖動，把鈔票摔給警察爺爺，軀體登時衰弱得要坍塌下去似的搖晃，孫大禿，他拼過去，睜大眼，伸長頸子骨碌碌地瞧。

暴怒激破了警察喉嚨，他破鐘似的吼叫：「一百元！國幣！」

跳起來，撕碎了那張可惡的鈔票，狠狠的揉成一團掉開去，警察驚疑的口氣，尤其是說到國幣，顯然是沒有一絲兒相信，也許是以爲人家騙他，戲弄他。

「一百元？」

嚇呆了死白色的眼睛，豬兒嘴傻傻掛下，頹然的，絕望地嘘出了一聲長長的悶氣，沒想到那鈔票，竟——國幣，一百元頭。孫大禿省悟過來，

他倒也泰然……

似乎——

「百元頭倒也罷了，為什麼變作國幣呢？要是……美金，港紙，那多好呵！」

警察想，那對頭想，孫大禿也想。

人們像一群蒼蠅，趕開後早已紛紛飛回來，廢集在糞堆上似的看，聽，享受一次現成的娛樂。

警察氣結，走上前，狠毒的臭罵着。

「搜！我搜看。」

向着褲頭搜索，手忙腳亂地把褲帶拉扯，短褲子不覺一鬆。

「呀……呀，呀呀！」爆竹似的迸响，

嘻笑，輕輕在觀客的頭上爬，女人們急把眼睛一閉，飛紅臉，飛紅耳根。

那漢子焦急，慌忙，顧前不顧後地攫住褲子，赧然瞪着警察，羞澀地捧住臉。

孫大禿不敢笑，不敢哭，他對於那漢子仇視，憤怒和憎恨的心，倏然變換上另一個情緒，因為他明白了，這回事，都是他倆的大意所弄出來的，不曉得那是一張什麼樣的鈔票，孫大禿，悽然打冷抖……可憐他，可憐自己，可憐那不爭氣的鈔票。

人群，都一樣地閃亮着冷眼，白的，也有網滿血絲的，然而，這回的警察先生，他顧不了這些，一肚子的惡氣迸在兩個拳頭上，結在兩隻皮鞋尖。拳頭和鞋尖，像是爲了碰在那漢子的身上而生來似的。

每一下慘叫和求饑，都刺痛孫大禿的心，

私 皇

冠 雲

我家很窮，這是由抗戰時才開始，到了勝利以後，家境不消說是更拮据了。天幸早年置下一所老屋，現在便藉賴它收點租金補貼；但屋是年前租出的，所以現今每月所得也很微末了。

房客除開一伙是中學教師外，其餘都是退役軍人，有一位是我的老宗，我常叫他三叔，而大家都這樣稱呼他。他夫妻倆住我一個房間。

他，三十上下的年紀，有一副筋肉暴露的猛獸似的體格，和一副朴實的臉容和心腸，以前是做着軍需、庶務等的職務，但可不會貪財，過手有大注金錢，因此隨着退役便一貧如洗了。

先時領到的一些退役金（他們稱作埋葬費），顧頭不能顧尾地用完了。於是又鎖起了他那每是緊蹙着的眉頭。

「可怎麼活啊！嫂嫂」他嘆着氣和嫂嫂說，「想辦法啦！三叔」。嫂嫂莫可奈何地勸慰他。

辦法終於是想到了：一位宗叔以百分之十五的月息替他借來二百元港紙，於是便嘗試着「走香港」。

貨物來往地偷渡過海關，倒也能沾得幾分利潤。雖是不時也有些小挫折：小偷扒手的光顧，海關偶爾局部的不容情，灑水漲落的虧損；但生意算是差強人意。生活算是維持住了。於是他就離開了陰森的臉孔，常常掛着天真的笑容，眯着眼睛答應着同居熱切關懷的詢問，

大家都為他感到幸福。

聽媽媽的話，他每次回來都買些酒肉，燒些紙錢拜拜財神，當我看見那知識分子少有對神祇的虔敬表現在他底行為上時，我感到在生活鐵蹄下被蹂躪得變形的黎庶是太可憫可憐了。

走私是艱險的。許多私梟（象牙之塔裡高貴的文人對這生活的奔走者底賜名）因生忘命地在火車上弄險而喪生了。而慢車上終日被盛夏底炎陽所薰焗，易於使人失去健康。但三叔是頑拗地支撑着，依然在鮮紅的雙頰上掛着天真的但漸漸地不表示快樂而表示無奈的笑容。

只每在過份疲勞後睡眠中夢到海關來到時，便驚起高呼：「我的奶粉呢？我的香煙呢？」使同居們憐惜地失笑！我卻把笑聲化為一個嘆息。

因為走私的日漸猖獗，糾私工作便隨之加緊了。去香港三天，三叔還沒有回來，大家都很耽心。到第四天夜晚，他終於回歸了。但頹然的氣氛，空擡着雙手，使我們知他遭遇不幸。

海關人員沒收了他所有的貨物，半路還趕了他們下車，因此他待借到了車資才能回來。他精神萎頓極了！散亂着頭髮，摺皺着衣衫，還茫然地凝呆着一雙血紅的雙眼。手中拿了一張海關的收據，想起了擋在目前咄咄逼人的生活和日漸加大的無以償還的債務，他訴說着，訴說着，眼圈兒也紅透了！

大家都感歎着，憤慨着；咀咒這社會說是太絕人的生路了。回頭想起各自的境況，因而

那位宗叔費盡苦心又替他借來一筆款，於是他轉走湖南了。這次不單要支持生活，而且

猶要付清債務了。

這條路每星期來回一次，販去香烟復運回土產；現在沒有了那麼大的海關威脅，卻有着刑罰似的辛苦；車上擁擠得沒有立足之地。來回都只能日夜站着熬煎，穿了單衣禦抗嶺北驕起的寒風。有時人太多了，便攀上車頂暴露在太陽，冷風和雨露中，一任它們侵襲與摧殘（這使我想起湘桂戰爭中的大疏散；不過那時是爲了逃命，現在是爲了求生而已）；回來時，他簡直是疲憊不堪了。

除開高利貸的剝削和來往的費用（他們一站一一站地蒙混着車票，所以車資和費用很少），這樣淨賺的已很難能供給兩人生活的所需，更遑論清償欠債。他祇是搖頭，說世界難捱，且道：「能夠這樣下去便也滿足了！」

可是這悲慘的世界就是連這麼微薄的願望也不能給他滿足呵！

湖南狹窄的市場，在一陣風狂賑運之後，貨價便頻頻閃縮以至於消失了「走」的價值。而一陣風雲險惡金融波動却把港紙捲得扶搖直上。使他手中作爲本錢的國幣只能折合原來一半港紙數目。這第二次劫掠使他惘然失神了。將何以堪呵。生意路條條斷絕，債務重重在擴增，而且還有生活——這與生俱來永遠拖累着人地背負着個空貨袋（我分明看見它沉重地滿載着債務和生活）蹣跚着走出門去。我願天也開放一條活人之路罷！

某中學圖景（素描集）

李若川

赫，最高學府

一座又一座校舍，莊嚴雄偉地，巍峨璀璨地，屹立在紗帽山麓上。

誰建築的呀？是遠旅南北美洲的熱心教育的邑僑血汗所凝成的。

雖然沒有金色的招牌，雖然沒有炫耀的屬額；但從一千多個學生的嘴裡，和許多許多外界人士的稱呼上，都說着：最高學府哩！

檢閱一下最高學府的成績：新時代的教育制度停止前進了；看他標寫在剛進門來的正廳牆上的教育理論，那是孔子時代教育制度振振有詞的第一章。

再進去檢閱一下：校風的廢弛，紀律的紊亂；學生程度的低淺，學習精神的散漫……；這些，一切都沒有最高學府的標誌，一切都沒有最高學府的資格。

後來，不知怎麼才找到了實證：莊嚴巍峨的校舍，比全國所有縣立中學都富麗堂皇；而又非常雄偉，屹立在全城最高的紗帽山麓上。

教官去了

軍訓教官是全校唯一威嚴者。

最頑強的學生，都得屈服在他的鞭策下。如今他因事請假去了。

教官去了

學生們把南北院整個地方做體育場，在那裡賽跑，打球；有的還在走廊裏駕駛單車，一輛、兩輛、三輛……舉行着單車比賽。

教官去了——

高中生隨便可以不上課，竄回自己的宿舍裏，躺在牀上看黃色的小報；看倦了伸一伸懶腰，一下子又跌落溫柔的夢鄉裡。

教官去了——

女生爬上樹上採摘美人蕉，男生搬出銅臉盆來做繩；細綈地敲了幾下，又尖聲叫着：「看呀，舞獨舞喲，好大好大的獨舞喲呢！」

教官去了——

初中生怕炎熱，一個個赤裸着上身。在自修堂時，這個扮狄青，那個扮焦廷貴，在那裡表演五虎平西。

教官去了——

一連許多個晚上，學生們聚集在第三宿舍的樓頂；開足了汽燈，一注又一注的：買二、縮三、走四……

教官去了——

男生明目張膽地，在外邊開旅店寄宿；女生偷偷摸摸地，用錢買通了門房，夜深兩三點鐘才回來。

教官去了還沒有回來的日子，全校隨處都聽到了：

「快來呀，不要上課哩，教官去了呢！」

或者說：

「你在那裡等我好哩，怕什麼？教官去了呢！」

學校師爺的來歷

學校師爺黃日雲，原來是當地第三流的紳士和律師。自從他的親戚做了這校長，上學期他就榮升事務主任。

他爲人頗算精明能幹，一切應付的手段，好像他光禿了腦袋一般圓滑。

在事務主任的權威下，控制教務，掌握訓育全校學生的大權，都差不多操在他一個人的手裡。

後來校裏不知怎麼鬧了事，校長被縣長記了兩次大過。

他深深一想：這個不是辦法，弄污校長的名譽，影響他的地位；假如校長倒了，他自己本身也當然發生動搖。

於是向校長獻議：那椿事本來是他觸惹了的，請校長跟縣長當面說明，他倒應該「凜職戴罪」。校長果然將實情報告給縣長。

不到幾天得了批覆，那兩次大過移記在他的身上。校長祇記了兩次缺點。這一來他私自歡喜，縣長中了他的妙計；再次他還提出許多許多的理由託毀縣長：什麼

教職員是由校長聘請來的，縣長完全沒有權限干涉，何況是越級的懲罰哩！他罵縣長不懂行政手續，他一罵再罵以至十萬句縣長的糊塗。

擺着不屑幹的神氣，向同事們大發一頓牢騷，才向校長辭了職。

校長明白他的意思，其實在他替罪上身的功能方面已有了默契；何況正需要一個精明圓滑而又像他那樣心腹的人，所以准許他了。

這回不是事務主任，而給了他一個縣立中學編制裏所沒有的而不知從什麼機關搬來的名銜——文書組長，不要說坐在學校裏辦公，而是在外面活動；但一切校務大權依然操在他的手裏。

校長彷彿一具木乃依。學校的行政用他的名義從裏面施行到外面，他自己本身的一點一滴，都由文書組長奉了綫來扯動的。校長好些時因公離校，校務說是由某主任代拆代行，到底還是他實權來策劃的。

他的派氣十足呀！看全校教職員好像自己的部屬。他要部屬敬重他，還要拍他的「裸露」；倘若不識趣，他要凸出屁股在校長面前放臭氣，因為校長最能把他的臭氣看成牛奶哈咗似的又香又甜而樂意嘗受的。

他每次到校務處來巡視，儼然長官檢閱他的部隊。等到走了，連陳書記都會暗看着：「薪俸不易借，學生不好惹，還要怕學校師爺！」

兩個丘九的悲哀

初中一年級的新生，好像剛入營的新兵。

完全不懂得中學校的規則：散漫紊亂。教員們稱呼着：那班丘九們！
真的，士兵們投身入伍，還能得到一筆身價錢；他們投考進這中學，却要化五百塊錢港幣的教育黑市費。
因此，他們應該是丘八的弟弟。
一個夜晚，那兩個斗胆的丘九，乘房裏的同學熟睡時，彼此串同着竊了另一位同學的原子墨水筆。
學校當局據報，傳了一切嫌疑的丘九來審訊。
究竟還是童稚脆弱的心，受不起審訊者的恫嚇，結果大家「直認不諱」。
當局以最迅速的命令（但還延長三天時間）發出佈告開除了。
本來總可以挽救的，那延長的三天時間，可算是給他們用手段挽救的機會；然而簡單的回家向父母們討錢設辦法也該受罪，於是滾蛋了。

無限依戀而難過地，左手挾了用草席捆成的棉胎，打宿舍裏趕到校門時，心腔裏抑壓不住悲哀的情緒，便放聲嗚哭起來，右手忙個不停地抹着淚涕。
數學教員看見了，給他們算賬：五百塊錢黑市入學金，另外學雜費；住不上四十天，平均每天港幣十五塊錢。等於住旅店——但還不算廉價的旅店呀！

儘管住什麼都好，他們非常不願意離開。看那依戀的情緒，和那悲哀的臉相。不過沒有

辦法繳納租金，祇得無可奈何的滾蛋罷了。

賓客們的「狂歡之夜」

校慶紀念日，校長老早在計劃。各種成績展覽，各項運動比賽，和全體員生們來一個狂歡。

等到展覽品陳列起來，可憐的單薄和粗劣中低年級生沒精打采地在看守，好些時不醒眼一件比較精緻的展覽品卻被參觀者帶走了。
紀念會中，寥寥的兩三百個學生參加，僅佔禮堂的一小角，形成非常冷落。賓客們來得又多又熱鬧，招待人員不夠分配；那些最先來的，或者跟校長老相識的，倒來招待其他陌生的賓客。

晚上，上演果戈里的「巡按」——改名「狂歡之夜」。學生們不高興看白話劇，又是一個個溜光了。他們寧可出錢去看粵戲——有什麼好看？敲響鑼鼓才好狂歡呀！

「狂歡之夜」是一齣胡鬧的喜劇，但充滿着諷刺的意味。那個輕佻詭譎的僞專員，用三句就是「天曉得」的手術，弄得昏庸混蛋的縣長徬徨失措，祇有兩句就是「沒有什麼疑問」地去服從。這兩個人物出場最多，觀眾們捧腹笑個不止。

演劇完了，觀眾們笑得寫意和熱烈。校長不知從那個角落裏溜出來。心裏激盪着失意的

情緒，在歡送賓客時，意欲看看多少學生參加他的「狂歡之夜」。

這是他最得意的傑作，然而看不見自己的學生來欣賞。因為有些又矮又小的學生，散場時混在人潮裏溜走了，他簡直看不見一個。於是又由失意而悲哀起來。

「天曉得」和「沒有什麼疑問」

以後——

無論在宿舍、在課室、在操場、學生們彼此唱和着：這個來一句「天曉得」，那個便來一句「沒有什麼疑問」。

真的，「天曉得」的事天天發生着，終於沒有人曉得：「沒有什麼疑問」的事時時發生着，到底沒有人去疑問。

文壇

初二學生林紹華，上學期考試，英、數兩科不及格，明要留班；但他連補考都不要就升級。——「天曉得」。

曹出納把第二期的學米代金換港幣，二十多萬買來，六十多萬賣出，差不多賺了兩倍。

——「沒有什麼疑問」。

高三學生馬兆民毆打門房，業已飭令退學；但當晚把佈告撕下來，祇記了兩次大過。

——「天曉得」。

小小的銅質校章，教職員備價兩千塊才得領。誰都知道這筆小數目已在經費下呈縣府報銷，但校長收來落在自己的腰包裏。——「沒有什麼疑問」。

說之，「天曉得」和「沒有什麼疑問」的事矛盾交織着。幹「天曉得」的事的人可算聰明，發出「沒有什麼疑問」的人也並非糊塗。

「最聽得懂的法國語」

化學教員江先生，在法國住了許多年；却不曉得是那裏人，說話永遠帶着很重的土音——嘒哩咕嚕的。學生們都說他的法國語。

由於晦澀的語言，加上乏味的講授；學生們又說：他用法國語來哼催眠的曲子。於是全班睡了大半，下課時不曉得教了些什麼，他們却藉口說聽不懂他的法國語。

他的結實的身體，還帶些野性的氣質，連說話都帶些粗鄙的名詞，好些時把「他媽的」撇上了課室，也祇有這一句話，才把學生們帶着睡意的眼皮刺醒了一下，和算是他們最聽得懂的法國語。

這當兒，男學生們呵呵地大笑起來，繼續尖了耳朵再聽一陣，等到又是聽不懂的話時才睡下去。

第二天在教員休息室，不知談到什麼問題，

江先生朗聲地叱罵着：

「……他媽的，什麼都要呈報縣府；他

和太太睡覺，為什麼不要呈報縣府哩！」

女教員唐先生快些用教科書掩着臉孔離開了，連最不怕聽男性粗口謾罵的女生指導員陳氣

「好咯，那兩位同學代替了我的解答吧。」

最後又一個學生站起來——

「先生，這解釋沒有錯誤麼？它的意義，就是這樣麼？」

教員藏然地解答了——

「度、量、衡別一解」

初中三的學生，還差一個多月便畢業了。當上國文課時，一個學生向教員發問：

「度、量、衡怎麼解釋呢？」

教員反問其他的學生，如能懂得它的意義的，請隨便代替答覆。大家睜着兩眼，課室却變了壁場。

好些時一個學生勇敢地站起來——

「度者過也，量是測量；度過三年的時間便算畢業，畢了業沒有工作做，憑着兩條腿丈地皮，就是測量。」

教員再問着：

「衡呢？」

那個學生依然站起來——

「我不懂得，想不出它的意義。」

好一會另一個學生站起來——

「衡是平衡。你看哪，許多人中學畢了業，想升大學不許可，想找工作沒有門徑，祇得回到鄉下去測量。大家都是一樣，你說還不平衡麼？」

全班學生喚喚地大笑起來，教員祇得陪着他們笑；但那是熱笑與冷笑的對照。却又不得不對學生們說些什麼，勉強從冷笑裏噴出口

(213)

「這是度、量、衡的別一解，從別一解的立場看來是不會錯的。那兩位同學富於創造性，而且有很充分的文學天才；將來新中國的新術語典都得請他們編撰的。」

國文教員幾乎做了郭沫若

學期將要結束了。

學生們把那些花花綠綠的活葉紀念箋，攏途截住國文教員桃先生，要他寫些什麼，以留紀念。

寫完了一百多張又來一百多張，留完紀念給初中生再來留紀念給高中生。每次都這樣攏途截住，他感到麻煩而難於應付。

那次又是幾個高中生攏住他，不一會全班學生蜂擁而來，照樣交給他花花綠綠的一大束。他緩緩地走進他們的課室，把那些紀念箋放在講書桌上：他答應給他們寫，但首先要求說一個故事——

抗戰發生不久。郭沫若從日本回來。上海許多青年正如各位一樣：要求寫紀念冊。他在那一大堆的紀念中，揀選了最精美的一本寫着：沒有一個青年愛他的國家，好像愛他的紀念冊一樣熱情！

祇這麼一句，給許多張青年的臉抹上一筆最難堪的色素——愧羞得通紅起來。他們忙着拿回自己的紀念冊，心懷非常難過地趕快離開了郭沫若。

如今呢，我要這麼說：你們沒有一個學生愛他的教師，好像愛他的紀念冊一樣熱情。怎樣解釋呢？本學期各教員待遇微薄，請求你們

多敬獻十斤學米；初中學生差不多交完了，但你們遠吝嗇着不肯繳交。

看不見他們臉兒的通紅，祇照樣忙着拿回自己的紀念冊；心懷非常不好意思地，好快星散了，馬上又離開了課室。國文教員桃先生才好像被解圍似的溜出來。

走到教員休息室，看見音樂教員崔先生手上又拿着花花綠綠的一大束，他把剛才的事告訴他，崔先生說：

「省得許多麻煩，你又幾乎做了郭沫若。」

這回我怕他走了哩

第三期的學米代金，收了很久都不清發。

校長暗地裏對他一個知己的同事說：

「不能滑燙呀，發了恐怕一個二個教員走光了，連學期試都不考哩！」

這些話不知怎麼從那位知己同事的嘴裏透露出來，滾進一級教員們的耳畠裏。英文教員提議學校拖欠我們的錢，我們也得拖欠學生的功課；跟着一個個教員又對校長批評起來——

糊塗的校長呀，所有事情須值得考慮而不加以考慮的校長呀！

沒眼光的校長呀，把小小事情看得無此鄭重的校長呀……

原定七月一日畢業班考試，普通考試還在這期間之後；但忽然又貼出了佈告：二十八日開始普通考試。然而第三期的學米代金依然還不清發。

教職員們開會通過：學校如不將五月份的公糧從縣府領回來發給，我們不須考試，如不

將第三期的學米代金全數清發，我們考了試的學生成績，不能繳到教務處去。

最後主席補充遵守決議案的理由：

「學米代金所以不清發，是校長怕發了我們就走光哩！你看多麼笑話，我們每個人走了不過數十萬塊錢，然而他走了就是數千萬塊呢！」老實說，這回我怕他走了哩！……

「醒眼」中的「朦朧」

——代一千二百〇個青年的呼喚

「四十餘年睡夢中！」

「而今醒眼始驟驟；

不知日已過停午，

且聽高樓撞晚鐘。」

四十多歲的校長，
每天在他的房裏，

咿唔朗誦着

王陽明這首感懷詩。

是午夜裏更夫的梆子敲碎了你的夢醒來？

是黎明前雄鶲的啼唱驚走了你的夢醒來？還是我們一千二百多個青年的呼喚激動着你爬起牀來？能夠醒來的人總不是貪睡的，能夠爬起牀來的人總是健康的；而且還需要工作啊！雖然你已到了四十多歲的年紀，祇走完了人生四分之三的階段，還有最後這個階段，你總可以用

工作來表現你的生命最深沉的意義呢！

校長呀，「工作的本身，就是最高的喜悅

」（註）哩！

不要爲了長期沉睡的過去而痛苦，不要爲了靠近「停午」的未來而悲哀！對着這神聖的教育園地，積極地開墾；對着這羣民族新生的幼苗，辛勤地培養，就是你最好工作的本身和價值！

醒了，精神和理智的復活。你應該敏捷地站起來——站得穩牢地，在你的工作崗位上，運用你的精神，發揮你的理智；呼吸着時代新鮮的空氣，瞻望一下世紀黎明的遠景。

既然醒了，不要再朦朧，一朦朧起來又想打瞌睡的。睡的日子你過慣了的，多麼抑鬱和漢苦；夢的人生我們不敢測想，因爲它超現實的；我們來到這現實的世界，一切都得針對着眼前現實來安排我們的生活的。

我們每天睜着眼睛——完全十足的清醒，却還看不見許多東西；那些給我們看見的，又是那麼少。我們用手摸索着，但好像有點不着邊際。因爲要由清楚的認識才達到深刻的理解哩。

國文教員對我們說：古文快要廢除了，將來一篇最普通的文告，都得通過文藝手法來描寫，才能藝術和感人。

理化教員對我們說：星球裏面也是一個宇宙，天文學家已獲得了實證；但有人拍了無窮電報去，却不會獲得答覆。

公民教員對我們說：美國近年來根據社會人民的需要，增加了五十萬條的法律。

前兩星期的時事座談會，指導員又對我們說：第三次世界大戰好快爆發了……

這些，我們看得一點點，但有許多却不會看到，而且無從摸索。我們已經睜着眼睛，怎麼不能從事實的真相透視個清楚，由於我們認識的單純和理解的脆弱呀！

校長，擦一擦你的眼睛，真正醒來吧！

祇要你自己本身的醒覺，才好看見你的人生最後階段的旅程；祇要你自己挺身起來走着，才好告訴你們：走的步伐，走的方向，和領導着我們的認識邁進一個充分廣泛的區域。

校長呀，不要再朦朧了吧！

多麼戒懼啊，如今我們的認識已許久許久停留在一定的觀點上；假如你還朦朧不醒，我們跟着也打盹下去，看不見我們的前途，看見我們的明天，我們將來的日子就無色無光地過去了的。

校長呀，我們徬徨呢！我們悲哀呢！你不要再睡了，快擦一擦你的眼睛，真正醒來吧！

註：見艾青的詩

本刊發行部啟事：

加入本刊六周年紀念定戶者：前預繳國幣三萬元，到二卷五期止剩餘有限，不夠本期刊費，請繼續惠交俾便續寄，茲事週知，並致歉意，至希原宥！

社址：廣州市惠福東路六十八號

（接21版）

他的腦後，彷彿工頭兇惡的鞭子猛抽一下。

打得手軟了，腳麻僵了，警察絕望似的瞟了對方：那漢子兩頰抽筋地痙攣，發楞……呆站了很久很久，眉頭永遠鬆不開似的蹙緊着，顫抖的呻吟……

悻悻地，警察走了，人群散了，夜的街頭冷清清，一陣沉鬱的灰黑色漸漸捲過來，罩住了孫大秀和他的對頭。

被遺棄的鈔票，被遺棄的鈔票的爭奪者，寂寞地燭在街頭……

那漢子挨近來，蒼老了十年似的搖晃那裹着而遲鈍的腦袋，低聲下氣：

「老兄，俺都饑透啦！給這撈什子的屁鈔票戲弄！」唾一口，脚使勁地踢開那可憐的鈔票殘骸。

「唉。」

「想不到……警察也會上國幣的當！」

「……」

「吃虧還是俺呵！」

兩張陰鬱、懊喪、而悲憤的臉孔，痛苦地默然不响，相對着，失神地交換了噙着淚水的眼色，悽然擠出一絲諒解和屈辱混滲的苦笑。

孫大秀，肩膀上加上一隻結實而溫厚的手掌，親熱地輕輕兒一拍：

「國幣百塊，買張毛廈紙……揩揩屁股都不夠哇！」

獻詩(詩集)

夏新民

(215)

8. 希望

向黑暗高舉起來！

使那些睜開了的眼睛，
看到明晃晃的光，
看到前進着的行列……

希望有如瀑布，
奮力地躍下懸崖，
衝向嶙峋的山石……

1. 朝霞

你代表着人們，
站在天邊，
滿臉漾開微笑，
向太陽說：
「請你快升起吧！」

群星雖向你閃閃爍爍，
眨着深懷如意的眼，
而你並不淹滅她們的光！

4. 星星

你代表着太陽，
面向大地，
興奮得兩頰通紅，
向人們說：

「太陽快升起哪！」

而那些悲苦者的淚，
並沒有怖懾黑暗，
並沒有忘記人間，
向大地眨着你們熱情的眼……

7. 生活

生活——
沒有白天的夢，
只有深夜發光的夢……

於是唱着它的歌，
跳動一顆戀愛的心，
奔向海洋……
他的源泉也來自海洋……

9. 愛情

生活的歌，
像沙漠裏的鈴聲，
飄向遙遠的霞彩……

愛情像江流，
唱着他的歌走向海洋，
它把春也風輕輕地染藍……

壇文

2. 太陽

你拜訪神聖的教堂；
也窺探乞兒的窗戶，……
你撫愛小姐的香腮；
也輕吻村女的頰頰，……

3. 生命

生命——
是一個有光的燃燒，
像一點螢火或閃電……

有如熱帶的牽牛花，
生活張開深藍的眼，
朝朝暮暮第一錢陽光……

有如蔚藍的天空，
春風輕輕地撫摸它的藍，
它把春也風輕輕地染藍……

『看呵一個播種者向前去播種』

普希金作
梁陰本譯

晨星之下我踏步於荒漠，
你那些無反抗的國度呀，將與吃
著自由之種子耕耘；
我貞潔的手指把它散落。
奴隸的犁耙所留下的疤痕——
你永不會醒覺於光榮的號笛！
肥美的種子，清繁育者；
呵，夢想的和憂思的播種者，
它們底命運是被剪毛或者宰食，
它們底莊園那個祖先遺下的鞭，
我始知失去了的努力底價值了……

3. 月亮

並沒有辜負太陽的囑咐，
要是一個燃燒着的火把，

人生——
經過了溫飽而馴服的世代……

白鶴之歌

保加利亞·卡和瑪
孫用譯

親愛的姑娘！……

還有幾天——我就不在了……

你知道關於白鶴之歌（一）的傳說嗎？

這是那麼美麗——現在，我很願意講給你

聽……

關於白鶴之歌的傳說，一千年前已經存在了，這是那些有着永久的美的傳說之一。

白鶴——美麗的白鶴在寂寞的湖中游泳，

四周是繁盛的綠草，在湖水中，映出了天的青

青，顫動着小小波浪，水面起了微微的波紋

• 在稠密的綠草的周圍，是種種的歌鳥的音樂

白鶴感到了從來不會有過的力，就唱着。牠歌唱着，沈醉于自己的幸福。牠不歇地唱着

——許多年來藏在牠的小小的心中的什麼都唱出了。

牠的嘴中流出——波浪染紅了，靜靜地撫慰着這死了的身子……

唱完之後——牠垂下了頭。細細的血流從

牠的身上流出来——沈醉于美鶴的日子和自己。

這不是很美嗎？——親愛的姑娘，我的親愛的姑娘！

還有幾天——我就不在了。

因為我也要唱一曲歌，我的心，沈默了長

長的、長長的許多年，再也忍不住了。

我唱着我的歌……

這之前，是長長的、長長的許多年……我

不能唱歌。我看見了美，聽到了異國的歌——

深深地感覺了那美，那異國的歌達到了我的心

的深處，牠很敏銳地感到了一切，但是牠自己

，牠，我的心却不知道歌唱……

我孤零地在我的路上，同了我的悲哀，同

了我的心頭的祕密。

我的年青的朋友們，我也那麼年青——沈

醉于他們自己的青春：唱着又玩着，寫着詩，

歌唱着周圍的美。當五月間，他們同了他們的

朋友走到廣野上，或者徘徊于稠密的林中的時

候，就叫出了狂歡的喊聲。撫着六絃琴，奏着

是閉塞了很久的泉水，我的歌聲洶湧着……

沈醉于幸福，我唱着——永遠地唱着……

我歌唱着太陽的光明，我歌唱着柏樹的迷人的

樹陰，我歌唱着無邊的廣漠，我歌唱着嬌媚的

微風——啊，還有什麼我不歌唱着呢！……像

他用了他的七絃琴觸了一下白鶴的翼翅。

白鶴向宙斯送達了還熱烈的要求，哪，立

刻，在岸上，在暗綠的柏樹之間，牠驚奇地看

見了一位滿心歡喜的人物。牠正是宙斯的使者

——偉大的歌者阿坡羅（三）。

「你的禱告是聽到了，」阿坡羅對白鶴說

道，「你唱吧……」

美妙的樂曲，他們在靜靜的月夜，穿過新街道，在微藍的朦朧的光中，他們像幽靈似地漂着，在他們的愛人的窗前，唱出了最美妙的歌：

只有我沈默着：我感覺着，然而沈默着

——在我的深深的寂寞中，在我的絕望中。

我是那麼無力，那麼膽怯，我以為，這是

因了我對於心頭的祕密的厭倦。我覺得我的心

太充滿了，也覺得像是有人關上了牠的門，我

的可憐的心門，在門後，感覺泛濫了，努力向

外衝去，然而門是鎖着的，鑰匙在不相識的手

裏。

怎樣的痛苦呀——感覺着，然而不能夠

——沒有唱出祕密來的力！……我的朋友見到

了我的絕望，似乎高高在上地望着我，我的不

堪生活，又那麼高高在上地，帶着微笑，稱我

為「自己的靈魂的詩人」。

他們是對的……因為我願意，我熱烈地願

意像他們一樣唱着，然而不能夠……我的心的

門是鎖上了的。

哪，然而有一天，美麗的，驚奇的，五月

的一天——在我的朋友的女朋友之間，我見到

了那個拿着我的心鑰匙的人。她的手握住了我

的顫動的手，我的心大大地開了。長長的許多

年來其中的祕密，用力地衝到外面了！……

我也歌唱着你，我的親愛的姑娘！……我的魔女！……

現在，哪——我死了。

像那隻白鶴一樣，我不歇地，一心一意地歌唱着，並不估量一下自己的力量，也像那隻白鶴一樣，我是我自己的狂歡的犧牲。然而，親愛的姑娘！那白鶴的沉默的一生，和這短短的，然而是多麼驚奇的，牠歌唱着的一剎那相比，又算得什麼呢？

星 星 盟

盧 杰森

多情而晶瑩，像是西班牙姑娘的藍眼睛；光輝而溫柔，又似維多利亞女王的藍寶石。而你具有她的美麗與名貴，可是你却不像她們的珍奇。一到了傍晚，大地的山嶽、河流、道路……將陷於昏冥的狀態時，你却更慈和、更溫柔、更多情的，晶瑩地出現在晦暗的蒼空。每每我對着你，宛如是見青梅竹馬的女友。想當年，每到黃昏都對着你指點點，說些親切的故事。而你，當我們說到高興采烈的時候，我看着你靈機地轉動着眼珠，像讀我的故事說得美妙；往往就這樣，我還得意地跑跳了起來，憧憬有一天能登附近最高的名山，和你親一個響亮的蜜吻。

以後，我的年紀大了，會和朋友登臨著名的山，在山頂上住宿，一到晚來，你

我也死了——然而我祝福你！……因為你，你，親愛的姑娘，給了我幸福，非人間的幸福，那時候……你還記得嗎？——你溫柔地將我的顫動着的手握在你的手中的那時候！

(二) 宙斯：希臘神話中之主神，諸神之王。
(三) 阿坡羅：宙斯之子，光明與藝術之神。

(一) 白鶴之歌：白鶴臨死前所唱的歌。這是外國的傳說，據我們的「本草」鵝大於雁，羽毛白澤，其翔極高，一名天鵝。

安娜，卡利瑪，一八七一年生於俄國她是婦女運動的領導者，也寫了許多個短篇和一部戲劇，「牆上」，在國立劇場上演。她也編輯了幾種刊物，創立了兩個團體。

懷舊，於是，我常在夜裏，移一張靠背椅，默默不發一言的坐在灰坪上，憶起遠方的慈母與朋友……

有時我記不清慈母的叮嚀，許是在童年和同伴們的絮語，我望着你聰明的藍寶石似的眼睛示意，便悠悠地從心底下浮起來，一樁兩樁……細味到無限甜蜜與親切。啊，近來因為俗務多，生活繁逼，這些的夢境已經遠離我而去了，腦子裏也失掉了憶念的閒情，偶然，想起親屬迢迢遠，朋友四散他方，望見你，總覺到有一腔難言的幽隱——是誰使我母子離散，是誰使我流徙異地，不敢訂一個歸期……。

而你到這時，却以令人只可意會不可以言傳的感慨在啟示我：

「你為什麼不在你的崗位上，循着軌道，放一點光明給人們以指引呢？……」

是的，我的心還熱，應該為事業上光明的見詮，指着你訂下了這個「星盟」。

村夜

陳敏端

你的夢，連你的安靜的睡眠。

我常愛踏星月的薄光，或者就踏着無星無月的暗夜，帶着滿心溫暖的感情去探問那些村落的人們的夢。

繁露已經透濕了草叢，一個人，靜靜地，什麼都不想，我穿過山間的矮矮的灌木叢，悄悄地走過溪邊，走過社頭，轉入那些曲折而狹小的黯黑的巷子裏。在這些可憐的巷陌裏，我小心地尋找每一間小屋的影子，這，在往昔，用古老的瓦屋，密密地緊靠而夾着的山巷，如今石隙裏已長起野草，悲哀地躺在這零亂着磚瓦的荒墟裏，偶然還有一兩間矮小的屋子，零星地蹲在陰影裏，屋中沒有露出一點燈光，就像一個默然不語的幽墓，坐在沒有人跡的荒野，這樣沒有聲息，聽磷火閃爍於身旁。

在這些小小的土屋低矮的簷牙下，我停下來，向那扇薄板門乞取一點聲色。我從板門的破縫，用我關心的眼睛向內探問，而裏面，一片沉沉的黯黑，看不到一個燈，連一點如豆的青色的微火。

在門前的一塊石坐下，我開始傾聽，聽着每一點最細微的聲音，我希望在那矮小而黑暗的破屋中，聽到一句話，甚至一點最小的聲息；雖然，我知道，最多只是一些貧窮的苦訴，或者是一聲低低的歎息，但，便是苦痛的聲音，它總能給我以興奮的感動，比之沉默。

然而，沒有，我果真沒有聽到一絲語聲，我傾聽，再聽，於是聽到了——我聽到一句模糊的話語，那麼迷糊而聽不清楚，使我禁不住

住爲它輕喟。——而當我，再小心聽下去，我恍然這是一句夢囈了，因爲，我聽到了低低的鼾聲。

是低低的鼾聲，沉重而緩滯的鼾聲，我很清楚，屋裏的人們是睡着了，困乏的人們，在工作和生活的重輒之下，飽受了一天的痛困的人們，如今是熟睡了。他們睡着，那麼沉沉地睡着，在他黯淡的夢裏，像他的生活，像泥土一樣笨重，單純而黯色的可憐的夢裏；或者，夢也沒有，只有一片沉睡的茫茫的黑夜。

淳樸的草簡的靈魂，可憐的困苦的靈魂啊，在這無邊的暗夜之內，在這間矮小的破土屋之內，什麼是你們所有的呢？除了一個夢，或者連夢也沒有。一天的困苦，整個人世的困苦，只有此時讓你們得着安息，一瞬的安息。也許，這寂寞的時間，將算是你們所最感幸福的時候了吧？睡一覺吧，我聽着你的鼾聲，不幸的人們！只有睡眠，在你是莫大的樂土吧？在困苦世界，困苦生活的重壓之下不幸的人們！

多麼黑暗的夜，在你，或者，你的夢，一片多麼混沌的黑夜啊！你們被他所重壓，重壓向太陽而扭轉頸骨，即使葉兒被煎熬得倒掛下來，但終竟磨折不盡你屹立的倔強，生命原就是爲了追求更廣大的光明與溫暖，又何暇斤斤計較生和死？

不忍看夜的醜惡而低垂着頭，願爲面隨風轉舵」的白芒，也敢笑那「瑟瑟悲鳴」的棕櫚。

當着風雨暴臨的日子，敢傲然笑那「不爲裝點園庭的優雅而生，也不怯於種子成熟乃死。既不如『萬年青』之在案間長受供養，也不像墓旁小草之隨生隨滅。雖不可稱爲『草莽英雄』，然終竟是『田園硬漢』」。

夢到的，你決不會夢到，在此刻，沉沉的夜裏，還有炮火在喧叫，還有人們在號哭中相殺戮和劫掠；還有未露的悲哀在金光和廢紙堆中搖曳，謠話和陰謀還在密密地編結；也還有人在暗門的歡樂裏，用青色的鬼手玩弄着別人的幸福！當然，你不會夢到，你獨一所知道的，就是這一個沉沉的夜混沌，一個不愉快的睡眠。

露更繁重，夜空陰森地壓着這零碎的村落，沉睡的不幸的人們，夜深了，我聽着你低微的鼾聲，泥土一樣的靈魂啊，你夢不到遠方的斑斕的妖異的。而等到朝晨，當你再度張開眼睛，更新更重的痛苦，將無聲地壓上你緊皺的眉尖了。

向日葵

大

獨語

柳虞慧

你此刻不會有淚，你此刻不會有笑，你可能望着另一片山頭的雲出神，而你的心是更深的寂……。

走了，我帶着一身罪。
多麼美的農村呵！一村莊是那麼幽靜，牛在喘息，大地在喘息，黑土中蘊藏着富源，蘊藏着偉大的勞動的原力。此刻他們默默不語，遠山低着眉黛，虎溪的水幽然無聲，田野噤住了鳥雀，鳥雀斂了翅，七月的風，從白楊、從金色的稻穗、從風尾草到老樟樹的頂巔，展開了素樸的彩袖，牠們像忘記了無數個燦爛的黃昏，正像埋葬了我靈魂裏無數個絢麗的夢……。

因爲我要走了，因爲我帶了一身罪，因爲我底罪是懦怯與消極的成果……。
因爲你躲到另一個山的後面。

我曉得我還是走好，何況你們也將要走的。我們憑什麼，把文化的毒帶到這純樸的農村來，我們憑什麼？——憑什麼要將奴隸的項鍊套上她神聖頭頸？

虎溪的水，藍得驚心。我想起她的上流歐江的滔滔，我想起她的另一條支流好溪的柔腸曲折——我的另一個「罪」「白花殘梨」就在那兒寫下的。——她都沒有一分像·翠蒼的嶺峯，險地插入白雲浮游的晴空，一隻隻飛鷹齊投入她的心裏，她藍，她藍得怪，深處如藍，淺處如碧，但又全盤若龍藍的厚玻璃·平穩、沉厚、靜穆、坦蕩蕩的若無其事，憂沉沉的一無表情，我不相信，我的小舟能在她的心上移動，我輕輕的又悄悄的跨上了繫岸的小舟。

別了，別了！田野惺忪着眼，白楊葉顫盪着七月的風信，當我離開之後，牠們一切都會從沉默中抬頭，從含罪底憂鬱的封鎖中解放，靜謐而純樸的農村明天依舊活得那麼健壯！

你能夠想像，我們都離開之後，大地的蘊藏大膽地發育了，偉大的動力無阻地推展了，雖然，像我們已經踐過的無數個黃昏一樣，虎溪邊公路上，紫銅似的夕暉塗在南山頂上，但那有我們走後的健康哩！——遠山展眉，虎溪咆哮，田野歡笑，鳥蝶舞唱，大地動了，大地動了，真的動了，七月的風輕軟地撫慰，溫馨地吻抱，從天邊到原野的盡頭把人們渡到另一個新的月季，農人們在田裏收穫包孕碩壯的黃金的稻穗！

你想：要是沒有「像」我們這些人老是飽食無事，美麗的農村又怎會痛苦到奄奄垂斃的呢？我要告訴穿襪子的先生們，我說：大人先生們啊！你們常嚷文化下鄉，你們檢驗過嗎？你們消過毒嗎？——你們，你們的所謂「文化」？！

別了，M·你教訓了我兩個字·切切實實的「力行」！我的信心因打擊而愈堅強，我離不開厚實雄厚的祖國的農村，我的生命缺少不了蘊藏在泥土深處的富強的潛力，沉靜地咬牙走吧！加緊脚步走吧！祇要我們的目標相同，我們會在別一個遙遠的田園裏聚首。

文壇

我底罪是懦怯與消極的成果……。
我，有靈性有智慧的我，投在她肅穆的心的深處，歌唱着，動了！

我發現她的偉大，我發現她宏厚的含蓄，我發現她那深摯的感情。——不是發現，是了悟，是啟示。

我低下頭，我懶愧，我深知過去的狷傲正起源于十足的渺小。呵！山靈，水靈，雲天，寬恕我……。

「俯首甘作孺子牛」，佛經裏說孺子是一個巨人，現在我方始更深切地了解這涵義。

和我一樣的人們，都把你叫「孩子」，真好笑；還有比我更渺小更淺薄，而且狹窄、短視、幼稚的人，要想控制你，領導你，——這簡直是荒唐的滑稽！

呵！此刻，你躲在山的另一角村莊裏，我小舟的鋒會在你心底掀起波，但是，我猜想到，那時候，我來做孩子，你來做老師……。

別了，M·你教訓了我兩個字·切切實實的「力行」！我的信心因打擊而愈堅強，我離不開厚實雄厚的祖國的農村，我的生命缺少不了蘊藏在泥土深處的富強的潛力，沉靜地咬牙走吧！加緊脚步走吧！祇要我們的目標相同，我們會在別一個遙遠的田園裏聚首。

我看到曙光

文壇十月號小說六篇總評

余秋子

文藝必須有批評，批評如果不對了，就得用批評來抗爭，這才能使文藝和批評一同前進。如果一律掩住嘴，算是文壇已經乾淨，那所得的結果，倒是相反的。

——魯迅·看書瑣記

文學的任務是甚麼？簡單的說一句，就是忠實的暴露現實；批判現實；而更進一步去指導現實。這也就是文學的社會價值，亦即是文藝工作者，對社會所負的責任。

理由很明顯，作家的創作對象，就是社會人群，但在這社會人群，還不能跟着時代步武而進時，作家的創作目的，就是叫社會中的人群，如何去認識現實，分析現實，衝出現實。所以，他對於自己的作品，對

——解脫 宋金文先生

他的作品，或對他自己負責的；看是否忠實於他的作品，看是否能用適當的技巧，來表現內容。至於內容的內涵，却根本不需要向任何人負責。

但事實上，作家所寫出的作品，並不是如古時一樣，一二個人相互傳遞，你說我子建再世，我說你太白復生的貴族文字；或者拿給愛人的枕頭上諷誦。牠必須拿出大家看的，要拿出大家看，作品就不單是自己的東西，不單是對自己或作品本身負責，他必須向社會、人群負責！

在還有血有肉的時候，作者的思想是很要緊的。我們知道，一篇作品中必須有牠的中心思想，結構修辭句不過是如何表達這種思想的工作，而且也僅是一種末技。在這時代中，我們不能躲在象牙塔中，去唱「爲藝術而藝術」；去唱鶯鶯蝴蝶；去高唱自己；去躲在世紀後面高唱戀愛呀，苦悶呀，自殺呀，哥哥妹妹的文字，在這個血淋淋的時代中，還有人這樣，便是無聊無耻的行徑！作家必須勇於負起作品的社會責任，去教導人民，在這時代中，文學並不是希臘、依頤、和迎合迷醉於空

級趣味的人民，應該是認識現實而叫人民衝出各種不合理的樊籠；去叫他們追求光明。

這就需要作者有正確的思想，而通過文字把它顯現出來。我們觀看一個作品，也必需看作家思想通過文字後，對社會的影響良窳與否而定。作家必須通過文字而檢討自己的思想。據根社會、人民，去檢查作品每一個字；每一句話；每一個感情；每一段；每一篇；每一立場；而勇於對社會負責，凡文學上良窳的紛爭，只有在社會意義的天平上，才可衡量出來。

對文壇十月號六篇小說——解脫、勝利災、晒谷場、吳經理的成功、黑衣女郎、秋天——我就根據這個標準，着重於牠對社會人群的影響，是否正確；看是否能向社會負責而定，關於技巧上，我不能不忽略了。

(33)

虛、寂寞，感到人生無趣，而自殺！至於自殺是不是勇敢的行為，作者很明確的說出：「那是懦弱者自命為勇敢」，正如遺書上所說，「人隨時隨地可以死，不過要死得其所，死得其時，我們要善於利用自己以生命換取多數人的福利」。在這自殺風氣這樣濃厚的社會，這可指示那些自以為勇敢，自以為忠於愛情的青年小伙子的一條生路！「你還年輕

·你有青春的活力，在你生命史上，還有美麗的春天」！

作者不以為寫出戀愛的過程，及戀愛的目的為務，最重要的，他能正確的指示出一條路，這是一件值得我們注意的。在文壇上過去，我們只可以聽到一片戀愛聲，失戀聲；這些給社會的影響是甚麼？這是叫人去了解人生味無、空虛、殘酷，而間接鼓勵對感情青年去自殺，使社會變成不可留戀的社會；使人羣變成不可熟愛的人羣！這就會使讀者中毒！作者還鼓勵着失意的人，去發掘人的本性，他以為：「天空雖然有時會下雨，有時是陰森，但天空始終是藍色的」。「我們是尋求痛苦的人，我們要實質痛苦，痛苦是我們的驕傲，痛苦才是我們的力量」！

是的，人是感情的動物，有時會錯誤的，但是，只要我們能醒覺錯誤，而衝出錯誤，我們是可以新生的；最錯誤的，就是把錯誤繼續下去，這條路，是很危險的。

身經痛苦的人，他永遠不會忘記這傷痛所受的創痕，他將永遠珍貴這傷痛，而去追求更有意義的事業和理想。也只有這創痕的教訓，才會使人更堅強：「休息一下疲乏的身子，在太陽未出來前，展開新的鬥爭」。

至於我們為什麼要把這篇放在前面呢？這是社會環境使然，看看報紙，每天都有為情而自殺的新聞，我這樣提出，就是希望這個自殺風濃厚的社會注意！使他們睜開眼來看看世界。正如作者所說：「宇宙是偉大的，朋友！」

勝利哭　　盧森先生

盧森先生是文壇的主編人，他的流利、輕鬆、活潑、深刻和純熟的筆調，是每一個讀過他作品的人，都知道的。他過去善於描寫小幽默式的人性，戀愛故事，及散文。但現在，突然的寫起這樣時代所期望他的

暴露文字，不但不會有甚麼生強，而且還保存着他獨特的風格。

長圓育在小圈子主義中，想超越小圈子，這並不是一件容易的事，現在他超越出來了，以他純熟的技巧，來把精力去服務大眾，寫出有血有肉的東西，來向現實不斷撞頭；我將在這偉大世紀的前哨裏，看見他一個巨大的驟躍影子。

勝利哭描寫一個軍人必然的結果。因為他對勝利的認識錯誤，首先歡欣，而後失望是不能避免的。

很多人太天真了，以為國家勝利後甚麼都有辦法了。「將來到大城市去着呢，絨、綢緞吧」。「現在還買土里土氣的東西，將來洋珠皮，咯咯聲，更便宜，更好看哩！」他們忘記抗戰勝利，只不過做到了國民的一半責任，而一半更重要的建國責任，還需要我們從戰後廢墟中建造起來。他們以為：「我們把敵打垮，中國一躍以為世界強國，強國國民，還怕沒有衣穿，好鞋穿？」他們這樣想法，太天真了。所以，他們對勝利的歡欣，是有點太近瘋狂！用這瘋狂的態度去狂歡，火炬巡行，燒爆仗，在今天看起來，簡直是胡鬧！他們忘記了在後面的責任，也就是因為幻想高，所以就失望大，作者很明白的表露出這一點——不正確的對勝利的看法。

因為把享樂夢，安置得太渺茫，太理想，所以甚麼都在自我物質享受條件上打主意，不肯恢復起戰前的職業，大家到城市去「做生意，賺錢去」！享福去！當這幻想曲，被現實打得粉碎後，還不甘示弱，當然又尋找另一種出路；這出路，又是求享樂以取捷徑方式，這就是走私，希望突然暴富。走私是不合法的，也是危險的，當然有失望的一天。何況這失望又不是被海關所緝，而是被朋友所緝呢？所以失望來了，唐叔堯才逐漸的覺悟，快樂的生活必不能去追求太渺茫的幻想。須自己實踐起來才行，返鄉去！「重開封鎖了幾年的廚房，洗滌傢私，拂拭爐灶，修理犁耙，重事耕耘或做小學教員」。這原是一個很應該的，最實際的，而當初就要打算的，但現在遲了：「鍋子已生滿了鏽，到處掛着蛛網；舊衣服、棉胎、帳也只剩下泥一堆，有的連泥土也不見了」。

這表明大家對勝利看法的錯誤，而得到必然的後果，作者表現這一點，可說是沒有漏洞，但是有一點，值得我們考慮的就是：假若勝利是

一個夢，由歡欣到失望的夢，這場夢終有一天會醒的，那麼清醒後，又怎樣？我們已知大家對這夢幻滅了，就該指導他們一條路，我們難道就讓他「跌倒在地上，好久爬不起來了」嗎？

晒谷場 野覓先生

——我們決不能讓石家村的子孫，將辛辛苦苦得來的谷子，一担担的送給他媽的蕭大爺享福；蕭大爺是人，難道我們不是人嗎？在這沉寂的氣氛裏，我初次聽到了人的呼喊，我初次看到作品上提到人。的確，人在這個年頭，幾乎被國內國外的低氣壓所窒息；生活的鞭子所抽打！在這個社會上，能成爲人的，怕只有那些剝削階級，和一些富貴壽考的不愁生活，不理政治的閒散份子。

作者把農村中的情況，表現得很明白：現在的農村，就是地主兼士紳，藉腐化的政治力量，來榨取、欺壓着善良的農民。他們榨取手段，是無限制的殘酷！祇要他們自己有收穫，不理農民的死活；不怕農民「六月冬的谷給水浸去了」，始終要逼他們喝西北風過日子！

這樣的榨取，過去是習而爲常的，就農民也以爲：「我們不能和有錢有勢的人作對，他來的時候，只有用好話懇求和勸他們」。但是，這樣的哀求，不但不能得到一些效果，給予這句話的答覆，就是：「老兄，弟，識相點！」而後來，就只有「收租的人，都帶着勝利的滿足的微笑，拂着一担担的谷子離開石家村」。

這個租是怎樣來的呢？就是一些土劣「有了幾個錢以後買通官府，用毒惡的手段，佔爲己有，而壓迫出這母錢的利息」。是的，農村就是這樣使些土豪劣紳，用着腐化的政治力量來榨取欺壓農民的。而且，「只要大爺一甚麼，你們便甚麼」。農村中，就殘存着這些孽障！他們在腐化的政治中生長，在農民的血汗中生存！

農村中現在逐漸醒覺了，他們有問題提出來了：「我們爲甚麼將辛苦苦得來的谷子，一担担的送給他媽的蕭大爺享福？」而喊出：「蕭大爺是人，難道我們不是人嗎？」的呼聲，告訴你，朋友，過去農民真是不是人，現在，才喊出人的口號來了！

所以，「他們的眼睛裏射出憤怒的光芒，他們的話像是一把火，漸

漸地燃着了各人隱伏在內心不服的火焰」。他們逐漸覺悟起來，他們在要求生存，而拒絕榨取！

但是，他們只有操他娘的×，抗租的憤怒，却沒有更進一步的行動。所以，在領教過這些惡勢力的人知道：「這樣任性的鬧下去，不但沒有收場，說不定會惹起甚麼大風浪」。所以，吃虧的還究竟是甚麼人？

我們知道：這不是做土劣的「老雜種」，而是那些有憤怒，而沒有行動的善良農民！

也只有這一步，是不能收效的：「晒谷場的人，暗暗的咀罵，怒視着狩獵者得意的歸去」的阿Q精神。

這些是作者告訴我們的，而且指示出我們一條必須走，而又不會走的路：求生存，要團結！

短篇小說是一把對現實的攻心匕首；是文學上的一個暴露現實，指示黎明的有力的武器。這方面，作者盡了這層任務！

但是，有一點我們必須注意。就是作者在這裏，忽視了蕭大爺的勢力不會把他更深刻化。對他走狗的兇殘，不會明確的寫出。照理狼犬是恩過主人的，主人的兇惡在陰險刻毒，而狼犬的兇惡，才是顯現他們主人陰險刻毒的再現器。假若作者能夠在蕭大爺的狼犬中，勾出些篇幅，來描寫深刻一點，這我們就更滿意了。

吳經理的成功 雪倫先生

——哈哈，海闊，他們敢在太歲頭上動土？！

當我一看見這句話時，我就好像看到一把尖刀，挿向現在政治的心臟中一樣，也就可以看到，現階段中，市場上美貨充斥，而國貨業蕭條，工廠倒閉的一些原因。是的，關於現在的走私物的充斥市場，統殺民族工業，我們不能太把這些責任，推向海闊的緝私不力，實在是一些腐敗政治下的腐化份子，藉政治力量，去支持走私！這些走私的後台，在政治，而且力量又是「相當雄厚」的，在現在做上級的官的社會，既然有「虎頭牌」，難怪他們不敢在「太歲頭上動土」了！

走私的人是勝利了，而失敗的是一些國貨製造廠，及國貨推廣所，走私的人，只有「地位，走私，金錢，幸福，人生……」有了錢，有

幸福，他還管他媽的「民族工業，國家利益，光榮與不光榮？」錢，使他們有流線型汽車，去夜總會，又有全身美貨裝化的李小梅，叫別人覺得「他們是怎樣幸福」！

是的，「因為走私來的不需要納稅」，所以他們成功了，他們靠政治起家，所以，也可以說，他們在政治上成功了，最可憐的是千千萬萬的人民，國家利益，和民族工業！

作者一方面是暴露出現在一般工業凋敝；私貨充斥的裏因，還積極的指出他們的成功，是政治使他們成功，而暗示出受害的是誰。也即說出用戰艦、機槍、衝鋒機來護送的海關所緝得的私貨龐大數字，後來不了了之的背景。

黑衣女郎 巴栖先生

夢君先生

文壇

這二篇，根據編者的意思是：「風格清新，下筆輕淡，令人讀了異常神往」。「清如秋水，淡若秋雲，令人讀了，心靈上染上一點秋颺」

是的，在技巧上，的確值得這樣稱許的。

但是，牠的「清新」，「輕淡」，到終也不過是技巧上的「輕淡」，「清新」而已，却不能超越技巧以外的範圍。這二篇，我不想另費筆墨，索性把牠們聯起來說，因為它們確是有相似的地方；這就是灰色的往事；灰色的記錄；失意的戀情！而傳染給讀者的，也是灰色的，半意

的感，半在時代文藝的立場上，却難令人滿意！

黑衣女郎的作者，據編者所云「是好些雜誌的主編人」，而且也是「約了多次才惠稿的」但是，一篇中除了給我們一個近乎莫明其妙，撲朔迷離的初戀風味外，我們能從他那裏得到甚麼呢？除了講了使黑衣女郎感激涕零的一些話外；除了小圈子思想「希望戰事早日平靜，得快樂的住在河岸上，或草叢間，看着鳥兒；撲着飛蛾」的自我沉醉的隱士式的幽閒期望外；能帶給我們的啟示，怕只有使人聽了索氣的「我不久即進入驚險的日子，但我也以為你的日子，却也並不比我不驚險啊！」這是何苦痛的掙扎，而自己却站在旁邊冷笑！這些是不是做過許多雜誌主編

的人，在這有血有肉的時代，所應該講的話？所應該想的事？在「四周都是敵人」的孤島上，沒有希望，沒有理想，沒有火藥味的生活，「每天在街上踱着方步」；為着女人，而「沸騰着熱血」，是不是我們在這時代中，應該擷取的生活態度？

「秋天」，也不能例外。但却比黑衣女郎更壞！黑衣女郎，無論如何，還有些自私的天真憧憬；在「秋天」中，簡直連這些東西都沒有！雖然作者能笑着說：「我希望你未來的是一個幸福的夢」。這像是鼓勵他新生，但仔細看，這不是仍舊鼓勵他去迷戀女人是甚麼？況且，後來大概覺得不對，像另有甚麼建樹，而自己打自己嘴巴的說：「但是，他只悽然一笑，無力的搖搖頭」。看到這兒，我真像看到了一個死去的幽靈在笑！這不是叫人把過去的創傷重撫，而忘記現實；就是怎樣去鼓勵青年人失望、憂鬱！雖然：「後來老姚走了」，但是，看他「家有甚麼留戀？在我，只有貴陽是永遠值得留戀的地方」的不長進的話來，他的行徑，不是去追逐着死神幽迷的影子嗎？把秋天寫成「秋風秋雨愁煞人」；是「多愁多病的季節」，只有把「多愁多病的門神似的沮喪思想傳染給讀者。更不會想到把「秋天到了，春天還會遠嗎？」的希望遺給讀者腦中，難道失戀後，人除了憂鬱、愁苦、沮喪、沉淪、投水服毒外，便無路可走了？難道人就只為愛情而生活的嗎？

一聯串的問題，需要作者解答。技巧（形式）只是表現思想的工具，矛盾先生說過：「一切事情，歸根結底，只是思想問題」。假若在這時代中，文學躲開時代；躲開社會責任；或背離時代；背離或躲開這大夫的時代，已經過去，我們必須伸出雙手去接觸這血淋淋的現實，文藝工作者，假若要在這飢餓遍地、凍餒呼喊、民不聊生的時代去唱「望銀河，空蹉跎，往事倍傷愁」的句子，那麼文藝不是殘暴的禿兒，就是時代的無聊帶閒！文藝躲開思想、躲開現實，它有什麼存在的價值？

作家是人類思想的導師，在時代的前哨，應該是最敏感，最富反抗性；去指示人類，不會走、而又必須走的路程，他必須自己先強健起來，把思想武裝起來，去應付當前急劇的轉變！把自身強健後，才能強健

別人，文藝工作者，不但要在思想上正確，而且在行動上也必須是一個叛徒，魯迅先生說過：「我的可惡，自己有時也感到，即如吃魚肝油、戒酒，以望延長我的生命，倒不盡是爲了我的愛人，大半，乃爲了我的敵人，——給他們說體面一點，就是敵人吧！要在他的好世界上，多留一些缺陷！」是的，這就是時代文藝工作者，應該採取的態度！這態度，就必須先有一種思想爲基礎。

廣州文壇，三年了，不知荒蕪了多少！簡直聽不到人的呼聲；聽不到真理的呐喊；聽不到一些正確的生活態度的顯現於作品；也看不到敢對社會負責的文學！時代是血淋淋的，我們不能提起耳朵，想跳上天去！這六六篇小說中，雖然有些覺得不滿人意，但其餘的大多數，我們

都感覺到歡喜。因爲它們各個都在這個時代，這個地方，暴露出醜惡的現實，無論在政治上、經濟上、社會上、農村中，城市內的——而且，都還能指出給我們一些東西。而盧先生也一改過去作風，這是文壇初次的以主編人自身身體力行的整肅陣容，我看到了文壇光明的遠景；我接觸到文壇能敢於針對現實的鋒尖！

我們本着讀者愛護文壇的熱誠，希望它能在這荒蕪了的國地上，本着這種勇氣，站起來，在社會教育上，負起責任來；在這偉大的時代中，我們不但需要穩紮穩打的不爲強暴所屈服的主帥；而且，我們更希望有許多衝鋒陷陣的文藝闖將！

一九四七、國慶日於中大文學院

文

中篇

狂濤孤舟

陳碧遙

(37)

壇

從這天起，曼薇就開始了她新的生活，一早就到店中去，楊經理對她更特別感應，有時很早就可以離開那裏了。

曼薇因爲工作疲勞，晚上均不大願出去，少博頗感不快，這一天也正巧得很，他剛下班就到孫家去，同大哥們在院子中乘涼；已是炎夏的季節，熱烈的風吹着院中的槐樹，發出輕微的响聲，孩子們也在唱着雜亂的歌曲，大地慢慢地蓋上一層黑幕，太陽已落到屋後去了。

呼！呼！的數聲，接着曼薇就踏進大門來，大家都很高興的看着她，只有少博，一種莫明的憤惱充滿他的心胸，他知道曼薇是坐經理車廂，只有少博，一種莫明的憤惱充滿他的心胸，他知道曼薇是坐經理車廂，來的。日來曼薇的舉動使他氣憤，使他懷疑，他想，或許她已給虛榮所引誘了，否則，爲什麼會疏遠我呢？不過，我倒不要表現出來才對。於是就又與他們週旋，今晚曼薇還是不願出去，又是炎夏，工作太使她疲勞了的緣故。

可是，她的再度拒絕，更給予少博的誤會，然而，在曼薇方面，她是從沒有想到過的。

少博感到十分的煩惱，他想着，難道人的幸福是這樣地容易消逝的

嗎？於是，懊喪地離開了孫家。

「孫小姐，明天晚上我請你到瀟湘食飯，今天可回去對老太太說一聲，免得他們等你。」楊經理在曼薇要走的時候對她說，面上現出卑鄙的淺笑。

「不！請不要客氣吧！我從來沒有一個人出去過，謝謝你的好意。」曼薇誠實地回答着，面上現出稚氣的表情。

「嘆！那怕什麼呀！我又有汽車，送你回去就是了。」經理還是那個使人不快的面孔，不過，曼薇則已看慣了，不太覺得。

曼薇還想推却，但一想：經理對我那麼好，且請食飯也不是什麼不好的事情，我爲什麼這樣地固執呢！也就點頭出去了。

楊經理此時是何等地高興呀！何況她又棄給他一個淺笑，他心中暗自歡喜着。

夏天已在逞現着它的尊嚴，這著名燠熱的重慶，如果身上剝去一層皮，還是感到熱的威脅的。

已經是下午六點鐘了，照例該是各機關的下班時候，少博用過晚飯

，雖感到曼薇對他的變態，但，他還是時常期望的見到她，所以，總是不知不覺的往她家走去。

時光在人們的期待中彷彿走得很慢，少博等在樹下坐着，已講完所要講的話。現在，大家只是默默地坐着，那些使人討厭的蚊子，嗡嗡地飛個不停，不時又在人們的腳上、臉上、留下一塊紫紅色的成績。

「姑媽！怎麼薇妹還不回來呀？」少博再也忍不住的問了，面上現出無限的不快。

「啊！我倒忘記講了，楊經理晚上請客，她說或許要遲點才回來！」孫老太太以芭蕉扇趕走叮在腳上的蚊子，以溫和的口氣，微笑地說着。

少博聽了無限地氣憤，但，他又不好給這位老人家發覺，他那面上痛苦的表情，所以，故意以打蚊子的姿態，低下頭去。內心的思潮一陣陣地湧上心來，他難過，他悲哀自己的命運與遭遇，他覺得曼薇的改變完全是他的責任，本來他是一位真純無邪的少女，為什麼把她帶上虛榮之道呢？但，他又想着：難道介紹她工作也是我的罪過嗎？矛盾的心情在腦海中回湧着。

「博弟！快下雨了，四川的天氣真是奇怪，剛才還是好好的，馬上又要落雨了。」恩成當然不懂少博當時的心情，不過，他想到這多變的大自然是那麼地神祕，不覺隨口說了出來。

此時，一陣陣的大風，打落了樹上許多半黃的葉子，天空密佈濃雲，風勢也愈來愈大，黑雲更像生了翅膀一樣的飛翔。頃刻，整個宇宙都給蓋上了一層黯淡的色彩，陰沉而憂鬱，所有院中乘涼的人們，均紛紛走開了。

少博不覺一怔，自然的演變都是這麼地迅速而出人的意料之外，人是活動的東西，為什麼不會變呢？難道薇妹的轉變也是自然的發展嗎？

「博兒！你可以回去了，否則，雨下大了更不好走的！」孫老太太很關心的說，似對自己的兒女一樣和藹。

「好！姑媽，大嫂，大哥！我走了。」說着就跨出了大門，直向外面走去。

風刮得更大了，轟轟的雷聲打破了宇宙間的沉默，天空在陰暗中發

出一片片的閃光，這一個流浪的孤鬼，他需要棲息，需要安慰，但，他所拿捉到可以安慰他的靈魂，他覺得已遠遠地奔走了。

他懊喪，他悲痛，他感到從沒有感到的難堪，他像在宇宙間失掉了什麼似的，可是，在這動盪的時候，他到那裏去找他所需要的一切？

他想：雨下大了，她怎麼回來呢！他氣恨她，但，他還是在懷念她，開始，沙沙的聲音從遠而近，織著豆點大的雨也打在他頭上，街道上已沒有多少人，在那傾盆的大雨中，他看不見十尺以外的東西，在大雨濛濛中，他踏上了黃包車，漸漸地，在大街中消失了。

「再來一杯！」楊經理已飲得面紅紅的，手中還在拿着杯子，另一隻手則拉着曼薇的手，要她接過去。

「不！楊經理！請你原諒我吧！我再也不能喝了！」她底緋紅的面孔，現得格外鮮艷，烏黑的眸子中的眼光，在燈光下爍爍，更是明媚而動人。她說完，就吐嘔了一口，順手將經理遞來的杯子推開，從經理手中奪回自己的手，可是，那位經理却毫不放鬆的緊湊上去，拉住她，因為她此時已不能支持了。

「沒有關係，等會就好！」他又擺出那猙獰的笑容，將她放在椅子上，站在旁邊挨着她，雖然，她已有點暈暉，但，還能夠辦清一切，又從這張椅子上站起，準備坐到另一張椅子上去，在昏沉而掠花的頭腦中，她開始想到家。

「楊經理！我已不能再飲了！請你送我回家吧！媽媽要惦念了。」轟隆的雷聲，呼呼的風聲及淅瀝的雨聲交雜着，奏出一曲悲切的哀音，這些彷彿在同情曼薇而發出來的！

「外面風雨正大，怎的能走呢？等一會吧！」楊經理再也不好跟着過去，順便走到窓口去看了看天空，點點頭，好像這場雨是為他而下的，否則；還有什麼藉口呢！

曼薇是一個純真而幼稚的少女，她還不會想到將臨的一切不幸，聽到經理的話，當以為真，就安靜下來，靜靜地聽着外面那一片複雜的交響曲。

週圍已是沉默了，呼喚茶房的聲音已經沒有，客人也漸次散去。雨聲已經停止，但曼薇已疲倦不堪，以手支着頭，閉着眼睛，彷彿

佛將入夢鄉。

「孫小姐！我們走吧！」楊經理已走到她的身旁，牽起她來，隨即叫車夫，於是，他就挾着曼薇下樓去了。

曼薇已醉得倦眼惺忪，酒的力量還在她肚子中作祟，一個從不飲點酒的少女，一連的給灌上好幾杯，她怎的會不醉呢！故她一上了車就在昏沉之中。

經理命司機把車子開得很慢，一點沒有頭動，曼薇更沉醉於夢鄉裏。

揚子江飯店在重慶可算是一二等旅館，設備雖沒有上海香港等處旅館的完美，但，沒有錢的人是不敢問津的。

一場大雨後，街道上的行人又開始活動起來，一輛輛的汽車，在甬道上馳過，雨後的街路上沒有一絲灰塵，氣候也很是涼爽，在這夜神統治下的重慶，已陷入寂靜的狀態中，半明半滅的街燈，增加無限的悽意，一輛深綠色的雪佛蘭轎車，慢慢地在飯店的門口停下來，一個四十歲左右的中年人，扶着一個十八九歲的少女，慢慢地向旅館進去，那少女起初不大注意，後來頗覺得驚訝！彷彿想轉身退出，但，最後還是踏了進去。

沒有人知道那是什麼人，也沒有人注意他們的一切，載來他們的汽車，已呼的一聲離去了。

「孫小姐！因為時間太遲了，送你回家恐怕門叫不開，何況你家又隔著那麼一個大院子，所以，我帶你到這里來，好不容易才找到這一個房間」這個色情狂的經理，選擇手段的去欺騙那無知的曼薇，這一切的隱情在他昏沉的腦海裏，簡直不會想到是虛偽的，所以，她也就安靜下來，已不像剛進來時一樣的不安了。

她不覺向周圍看看，裏面的一切東西都是那麼陌生而鮮麗，雖然，心中無限地驚異。可是，疲倦的身心及醉後的精神，房中的一切都在動搖中。

她在這個精緻的房間裏，什麼都看不出来，糊塗地沒有答話，面前的楊經理已像電影中的人物，搖擺不定。頃刻，彷彿又變成許多惡魔向她伸出毛手，她内心十分地害怕，但，將眼光放定些，就又一切都平靜了。

了，始終她半句話也沒有說。

外面的雨又下得很大的了，窗外的一切都看不見，楊經理這玩弄女人的魔手，處在這種環境中，他心中的高興自不必說，當他的眼光轉向和衣而橫臥在床上一個美麗而豐腴的少女時，他的獸性再也抑不住了。

房中的燈光熄了，全座城市都在暴雨的沖淋中。

水可以洗淨所有一切的污穢，可是，一個純潔的少女，在吃人的社會上，沾染在她靈魂上的污濁，永遠的，永遠的，再也不能洗掉了。

夜間的一場大雨，已將院子中的大樹洗得乾淨淨的，低層的地下，一溝的清水還在迴蕩着，槐樹上不時滴下一滴滴的水珠來。

孫老太太整夜沒有睡覺，在大雨過後，她小心地聽着院子中的响聲，有時一陣大風的吹過，她還以為是女兒的歸來；數次，她還扭亮電燈，跑到窗前，對着那窗外的大雨凝視，在大雨的傾瀉下，她彷彿看見自己的女兒，披髮哭泣；彷彿又看見第二個兒子，狂呼喊殺；彷彿又看見丈夫的陰慘的愁容，面前的一切，都在她的面前變幻着。

「媽！三妹還沒有回來？」恩成也給一陣雷聲驚醒，看見母親房間的電燈在亮，所以就問起來。

「沒有！」孫老太太像從夢中驚醒，擦着惺忪的眼睛，退回闌燈，又往床上倒去。

「媽！你老人家睡吧！我想沒有關係的，或許雨下得太大了，她到同學家去也不定，我想，決不會發生意外的。」恩成為了安慰母親，本想披衣起床，但，給王氏隨手一按，且房中電燈又熄了，只得說了幾句話。

在這沉寂的黑夜裏，只聽到淅淅的雨聲和呼呼的風聲了。

次晨，天已放晴，陽光又將照耀着整個大地而發出燦爛的柔光，曼薇，一個受了委曲的孩子，從魔鬼的手中逃出來似的，蒙蒙地戴著大門，院中的住戶們都還在夢中。

孫老太太好像特別敏感，連忙爬起來，一道道地將門打開，在大門的旁邊，她發現夜間意念中的女兒，披着烏黑的頭髮，凌亂不整，面孔上一層愁雲，娥眉緊壓，淚水汪汪，……。

她再也不敢再看下去，怕給別人碰到，拉着曼薇便往屋子中走。

門聲驚動了恩成等，他們也相繼起床，王氏首先就發現曼薇面色的

不對，更故意地說：「三妹！昨晚可睡好的！」又以尖銳的眼光往她面上掃曼薇所受的委曲，見到母親，但還是含淚沉默，經嫂子這一說，正中要害，於是，她倒在母親懷中，放聲大哭起來。

這一來，大家目瞪口呆，他們不知道她爲的是什麼？但，馬上，大家都明白過來，母親的淚水也滾到她的頭上，在那皺紋而乾燥的面孔上，我們可以體會到，她在與痛苦掙扎。

恩成是一個男子，是一個忠厚而老實的人，他怕妹妹的哭聲給別人聽到，但，他也爲妹子的不幸而悲切，他沒有說一句話，木偶似的坐在床上。

王氏是沒有受過教育的中年婦人，但，她有天生的聰穎，所以，對於普通一般沒有智識人所不知道的，她能夠知道，本來，她對這位妹妹並不發生什麼好感，她的遭遇在她也並無動於中，不過，還是裝出關心的樣子，拉過曼薇的手說：「三妹！是怎麼一回事？你說呀！不能老在哭！」

曼薇舉起無神而紅腫的眼睛，看着她的嫂子，滿面淚痕，可是，她究竟還是孩子，不好意思說出來。

孫老太太忽然站了起來，說道：「曼薇！我這條老命不要了！與他碰去，他損害了我的女兒，我不能饒他的。」

恩成馬上拉住他不放，曼薇也起來抱着母親嗚咽地哭了起來。

「媽！別這樣吧！放平靜點！他是大酒店的經理，他有錢、有勢，我們這些窮公務員，除白白地花費金錢外，於他毫無損的，反而增加別入對三妹的耻辱。」恩成究竟是有智識的人，他明白人與人之間的厲害，所以，只有咬緊牙關，忍耐着一切不幸的來臨。

外面的聲音越來越多，院子中扭架的人也來了，王氏藉買菜而溜出去，屋中只有母子三人。

這不幸的遭遇，打破了曼薇的夢想，摧殘了曼薇的前途，給她帶來許許多夢，她所沒有想到的一切，給予她人生的歷程上一個大轉折，也給她認識到人心險惡與社會污濁，從此，她的人生觀及思想完全改變了。

她想自殺，但，她又怕使這風燭的老母痛苦，所以，她沒有去

做，終日的過着愁寂的生涯。

少博還是照常的到孫家去，但，曼薇沒有出來會他，每次姑媽都瞞他說她出去了，這使他更恨她，同時，他更証實是她的虛榮心已受了動盪，少博在這些日子中像失掉了靈魂似的。

日子就在不知不覺中過去了，曼薇的事情已給這院子中每個人做爲談話的資料，所以，她從不願離開房門一步，而且，那些孩子見到她，更會當面侮辱，在這酷無天日的屋子中，這些日子裏，她聽盡了嫂子的嘻哈，她看夠了嫂子的面孔，她也受盡了嫂子的辱視與譏諷，本來，家醜不可外揚，可是，那多嘴的嫂嫂，及她的躲藏，竟給予那些多事的鄰人做爲茶餘飯後的談笑資料，好幾次，孫老太太親自聽到媳婦對他人的侮辱女兒，但，又有何辦法呢？母女只有忍耐着。

現在最能了解及同情她的，只有母親與哥哥，嫂嫂則是與別人無異，一個懦弱無依的靈魂，只能在那黑暗的小角落里摸索着，吸不到一口新鮮的空氣，也得不到一點自由。

只有夜間是她自己的世界，每當更深人靜，月色瀰漫的時候，她輕輕地打開房門，到院子中去。

已是秋天的時候了，氣候已由炎夏而變爲涼爽，槐樹的落葉已堆滿了全院子，秋夜的月亮更加美麗，曼薇慢慢地在院中徘徊着，慘白的月色哭在她灰白的面孔上，彷彿幽靈的出現，地上滿敷白銀，此時，只能聽到輕微的秋風吹掉落葉的聲響伴着她心靈的跳動。

她想到已往，想到將來，又想到現在，但她簡直已變成麻木而沒有知覺的人，不流淚也不怨天尤人，雖則，有時還嘆了一長聲的氣。

「我爲什麼那樣幼稚呢？事前從沒有想到會有今天的結果，我雖命運不好，表哥也可憐，聽說他常常來，但沒有見到我，而我何嘗不也希望見到他呢？可是，理智告訴我，他是一位上進而純潔的青年，以我的污濁沾染他的純潔，那是犯罪的，我要避兔見到他，永遠避免見到他。當然，他會恨我，他會當我與那些出賣靈魂的人一樣看待，我現在的情形他已從鄰居們嘴中得悉，何況他們就又謠言說我已與別人同居？天！所有的人均不了解我，但我也不需要他人的了解，可是博哥他應該了解我的，我需要他的了解與原諒！」她心中總是在這樣想着。（未完）

舉助本社出版基金芳名列後

(各贈文壇本期一冊由主編人簽名題詞以表謝忱而留紀念)

香港：

陳紹洪捐助港幣十五元

胡克光捐助港幣五元

本市：

顏志能伍達民各捐助或拾萬元

陳惠珠捐助拾伍萬元

安南：

關其東捐助捌萬元

美洲：

伍寶珍捐助美金拾元

「昨夜的祝福」是陳容子

先生兩歸兩年來出版的第一部

精選詩集，內容包括昨夜的祝

福、她的小戀人、夏夜短詩、

碑之歌等廿三篇長短詩作，讀

起來好的長詩像小詩，不嫌其

長；好的短詩像長詩，不覺其

短，任擇那一首詩誦讀，都深

覺洋溢着感情與熱力，希望與

溫馨，讀者手執一讀好像在冰

冷的人生途上底夜裏，靠近了

發光與發熱的火盆。

經於十一月廿五日出版

每集售價常壹萬五千元

歡迎讀者逕向本社購閱

廣州22漢民北路
第一、二、五號三樓

本刊兩週年紀念大犧牲優待讀者

本刊在廣州復刊兩週年紀念，凡一次過直接向本社預交刊費壹拾萬元者，除七五折優待外，並增送盧森著「朝敵」小說集一本，價值貳萬元；另可享受購買陳容子著「昨夜的祝福」詩集（一萬五千元）七折優待之權利。

凡本刊定戶向本社購買第四集合訂本，一律八折，本月份定價六萬元，實收四萬八千元；卅七年一月起改定價七萬元，實收五萬五千元。（外埠郵費酌加二千元）

贈額有限，萬勿錯失！

文壇月刊社發行部謹告
廣州（廿二）惠福東路六十八號

中山日報

宣揚國策 言消副印 中

論息刊刷 本山工起

精貨

最最最最最附印價迅

正翔生精設刷康速

表達民意

確實動美所

嶺南日報

社址漢民北路六〇號
經理部一五六六五號

編輯部一〇九〇九號
電報掛號一五七二號

本報副刊「嶺海」上
月份起，由文壇月刊主
編盧森先生接編。內容
常有短小精悍短論、小
說、散文、詩歌、書評
等；並有「新耶陣地」等
周刊，敬希讀者注意！

南京圖書館藏